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报批版)

项目名称: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3年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报批版)

项目名称: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3年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1690420575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 | | | |
|---------------|--|------|-----|
| 项目编号 | 5521gi | | |
| 建设项目名称 |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 | |
| 建设项目类别 | 30—068铸造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 | | |
|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 报告表 | | |
| 一、建设单位情况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10322674108931Y | | |
| 法定代表人（签章） | 裴六一 | | |
| 主要负责人（签字） | 裴新明 | | |
|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 裴新明 | | |
| 二、编制单位情况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河南宇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10387MA9FJVB08M | | |
| 三、编制人员情况 | | | |
| 1 编制主持人 | | | |
| 姓名 |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 信用编号 | 签字 |
| 温事业 | | | 温事业 |
| 2 主要编制人员 | | | |
| 姓名 | 主要编写内容 | 信用编号 | 签字 |
| 温事业 | 项目基本情况、工程分析、现状调查与评价、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结论、附图、附件 | | 温事业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7MA9FJWB08M

营业执照



电子营业执照文件仅供信息参考，具体信息请登录公示系统查验或用电子营业执照软件扫码查验。

名称 河南宇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叁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0年08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温事业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环保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环境影响评价；节能评估服务；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建设项目建议书与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环保设备的设计、生产（限分支机构）、安装、调试、销售；环境保护检测服务；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

住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王城大道与古城路交叉口盛唐至尊4号楼1单元701室

登记机关 洛阳市洛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11月08日

说明：

- 1、本营业执照于2021年11月09日10时18分03秒由温事业(法定代表人)留存(打印)
- 2、数字签名： ADBFAiBmqCQN62VR0yyXFcnjVfez+KwppwXmoXJlkXz2jb1R7gIhAMB3BWFA56b4f8zhE9CfKqjUMjPVPFkaopDZFIsch6OR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2354143512410429

File No. 证书编号: 0012425

姓名: 温事业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5. 03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2. 05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_____
Issued by _____



签发日期: 2013 年 2 月 4 日
Issued on _____

表单验证号码832b3889212b44d09c162258ae76d356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3 年)

单位: 元

|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REDACTED] | | | |
|-------------------------|------------|--------|------------|------|------------|------|
| 社会保障号码 | [REDACTED] | 姓 名 | 温事业 | 性 别 | 男 | |
| 单位名称 | 险种类型 | 起始年月 | 截止年月 | | | |
| 河南哈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2005 | 202009 | | | |
|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1205 | 201803 | | | |
| 河南宇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2010 | - | | | |
| (市本级)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工伤保险 | 201205 | 201412 | | | |
| (市本级)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失业保险 | 201904 | 202002 | | | |
| (市本级)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 失业保险 | 201501 | 201903 | | | |
| (市本级)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工伤保险 | 201904 | 202002 | | | |
| (市本级) 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工伤保险 | 200709 | 201204 | | | |
| 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0707 | 201204 | | | |
| 河南宇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失业保险 | 202010 | - | | | |
| 河南宇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工伤保险 | 202010 | - | | | |
| (市本级)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0707 | 201903 | | | |
| (市本级)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 工伤保险 | 201501 | 201903 | | | |
|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1903 | 202002 | | | |
| (市本级) 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失业保险 | 200709 | 201204 | | | |
| (市本级)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失业保险 | 201205 | 201412 | | | |
| 河南哈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 失业保险 | 202005 | 202009 | | | |
| 河南哈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 工伤保险 | 202005 | 202009 | | | |
| 缴费明细情况 | | | | | | |
| 月份 | 基本养老保险 | | 失业保险 | | 工伤保险 | |
| | 参保时间 | 缴费状态 | 参保时间 | 缴费状态 | 参保时间 | 缴费状态 |
| | 2019-03-01 | 参保缴费 | 2007-09-01 | 参保缴费 | 2007-09-01 | 参保缴费 |
| | 缴费基数 | 缴费情况 | 缴费基数 | 缴费情况 | 缴费基数 | 缴费情况 |
| 01 | 3409 | ● | 3409 | ● | 3409 | - |
| 02 | 3409 | ● | 3409 | ● | 3409 | - |
| 03 | 3409 | ● | 3409 | ● | 3409 | - |
| 04 | 3409 | ● | 3409 | ● | 3409 | - |
| 05 | 3409 | ● | 3409 | ● | 3409 | - |
| 06 | 3409 | ● | 3409 | ● | 3409 | - |
| 07 | 3750 | ● | 3750 | ● | 3750 | - |
| 08 | 3750 | ● | 3750 | ● | 3750 | - |

表单验证号码832b3889212b44d09c162258ae76d35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2 | - | - | - | -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 2023-08-25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清单**

| 项目 | 页码 | 修改内容 |
|----|-------------------------------------|-------------------------------------|
| 1 | 完善项目与集聚区规划、豫工信联装[2023]87号、绩效分级相符性分析 | P7、P11、P13-14 完善了项目与集聚区规划、绩效分级相符性分析 |
| | 核实项目生产设备建设情况、原辅料消耗情况 | P19-20 核实了项目生产设备建设情况、原辅料消耗情况 |
| | 完善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 P22 完善了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
| | 完善现有工程存在环保问题及整改措施 | P27 完善了现有工程存在环保问题及整改措施 |
| 2 | 细化项目废气源强、治理措施及污染物排放情况分析 | P34 细化了项目废气源强、治理措施及污染物排放情况分析 |
| | 细化项目噪声源强及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 P38-41 细化了项目噪声源强及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
| | 核实项目固体废物产生、贮存、处置措施分析 | P42 核实了项目固体废物产生、贮存、处置措施分析 |
| 3 | 核实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账”、环保投资和“三同时”环保验收一览表 | P47-48 核实了项目环保投资和“三同时”环保验收一览表 |
| | 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 附图1、附图3、附图4、附件 完善了相关附图附件 |

已按意见修改 2023.8.29

李建国 张村申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建设项目名称 |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 | |
| 项目代码 | 2306-410308-04-01-433581 | | |
| 建设单位联系人 | 裴** | 联系方式 | ***** |
| 建设地点 | 河南省 洛阳市 孟津区 常袋镇常袋村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厂区内 | | |
| 地理坐标 | 112 度 22 分 25.069 秒, 34 度 47 分 12.396 秒 | | |
|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 C3393 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 |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 三十、金属制品业 33, 68、铸造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 339; |
| 建设性质 |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 |
| 总投资（万元） | 500 | 环保投资（万元） | 18 |
| 环保投资占比（%） | 3.6 | 施工工期 | 3 个月 |
| 是否开工建设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 0 |
|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 无 | | |
| 规划情况 | 规划名称：《河南省洛阳市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6-2030）》； 审批机关：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的批复》（豫发改工业〔2016〕135号）。 | | |
|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 规划环评文件名称：《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年4月）； 审查机关：河南省生态环境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豫环函〔2019〕190号）。 | | |

一、《河南省洛阳市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符合性分析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位于洛阳市孟津区南部，地跨麻屯、常袋两乡镇，属于省级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为装备制造业和以科技服务为主的现代服务业。

①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东至华山路、西至滨湖大道（规划路）、南至麻屯镇界（即洛阳市区北外环路）、北至横一路（规划路），总规划面积 12.86km²。

集聚区由南区和北区两部分组成，其中：

南区规划范围：东、南、西至麻屯镇镇界，北至机场路，规划面积 2.23km²。

北区规划范围：西至滨湖大道（规划路）、东方大道（规划路）、安顺街（规划路）、华泰路（规划路）、阿新大道北段西 500m，东至机场交界、东环路（规划路）、建设路（规划路），南至机场路，北至横一路（规划路）和鹏兴路，规划面积 10.63km²。

②发展定位

中原经济区承接装备制造业转移重要基地，洛阳市装备制造配套产业基地重要组成部分；洛阳市经济重要增长点，孟津县经济的核心增长极，以装备制造业和以科技服务业为主的现代服务业为主导产业的现代化城镇功能区。

③产业空间布局

规划形成装备制造业产业园、装备制造业及配套产业园、现代服务业科技园、物流仓储园、配套生活区。

装备制造业产业园：在阿新大道和建设路以东、开元路以西、新 G310 以南、机场北边界以北的区域，围绕浙商工业园内的洛阳世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洛阳路通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河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等现状企业，发展装备制造业。该园区规划占地面积约 163hm²。

装备制造业及配套产业园：在连霍高速公路以北规划集聚区的装备制造业及配套产业园，围绕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洛阳福格森机械装备有限公司、东方红（洛阳）车轮制造有限公司、洛阳华众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现状企业，发展

装备制造业，并发展配套产业。该园区规划占地面积约 456hm²。

现代服务业科技园：在集聚区南部，龙泉路以东、华山路以西、机场路以南、规划二路和龙华路以北的区域，以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为代表，配合建设中的洛阳空港国际现代服务业科技园共同打造以孵化器、加速器为核心的现代服务业科技园。该园区规划占地面积约 177hm²。

物流仓储片区：在开元路以东、东环路以西、规划新 G310 以南、机场北边界以北的区域，利用新 G310 便捷的对外交通联系，发展物流仓储，形成集聚区的物流仓储片区。该片区规划占地面积约 82hm²。

配套生活片区：在滨湖大道以东、阿新大道和建设路以西、机场路以北、新 G310 以南的区域，龙翔路以东、华山路以西、龙华路以南、洛阳北外环路以北的区域以及临近麻屯镇区国安路以东、小浪底专用线以西、横一路以南、鹏兴路以北的区域，规划配套生活区，用于集聚区内村民的安置。该片区共规划占地面积约 398hm²。

本项目位于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隆华大道32号，根据《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空间规划（2016-2030）—产业空间布局规划图》（见附图6），本项目位于先进装备制造业及配套产业园，本项目为先进装备配套零部件制造项目，符合空港产业集聚区的产业布局规划，根据常袋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同意本项目入驻（见附件3）。根据《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空间规划（2016-2030）—土地使用规划图》（见附图5），用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符合集聚区用地规划要求。

二、《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

2017年4月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原河南省环境保护厅于2019年08月以豫环函〔2019〕190号文出具了审查意见。根据《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本项目位于规划已实施区域，集聚区规划已实施部分基本按照发展规划和空间规划要求布局，各功能区能够按照规划入驻相应的产业项目，现状主导产业为以装备制造业和以科技服务业为主的现代服务业等。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负面清单见表1和环境准入条件见表2，《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见下表3。

| 表 1 产业发展负面清单 | | | |
|---------------------|---|---|-------------|
| 类别 | 行业、工艺及产品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禁止类 |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中落后生产工艺装备、落后产品生产项目 | 本项目为锻件生产加工，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2021 年修订版）中限制类及淘汰类项目。 | 相符 |
| | 传统煤化工、冶金、钢铁、焦化、电解铝、铁合金、铸造、平板玻璃等行业单纯新建和单纯扩大产能的项目（符合省重大产业布局的项目除外）； 水泥、焦炭、有色冶炼、工业硅、金刚砂等高耗能、高污染项目； 火电、新建燃煤设施； 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等行业不再实施产能置换。 | 本项目不属于左列传统煤化工、冶金、钢铁、焦化、电解铝、铁合金、铸造、平板玻璃行业，不属于水泥、焦炭、有色冶炼、工业硅、金刚砂等高耗能、高污染项目。 | 相符 |
| | 耗水量大、废水排放量大的煤化工、化学原料药及生物发酵制药、制浆造纸、制革及毛皮鞣制、印染等项目（符合省重大产业布局的项目除外）； 涉及铅、铬、镉、汞、砷等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相关项目 | 本项目用水量较小，无生产废水产生，不涉及重金属污染物排放。 | 相符 |
| | 粘土砂干型/芯、油砂制芯、七〇砂制型/芯等落后铸造工艺； 无芯工频感应电炉、0.25 吨及以上无磁扼的铝壳中频感应电炉、铸造用燃油加热炉； 采用铸造用燃油加热炉 | 本项目不涉及 | / |
| | 露天喷涂项目； 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 | 本项目不涉及 | / |
| | 耐火材料、陶瓷等行业新建、扩建以煤炭为燃料的项目 | 本项目不涉及 | / |
| | 限制类 |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中限制类项目 | 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项目 |
| 表 2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规划准入条件 | | | |
| 类别 | 准入条件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产业类别 | 原则上仅允许入驻符合产业集聚区产业定位及产业规划，符合产业集聚区循环经济发展产业链的补链项目； | 本项目属于锻件生产加工，符合产业集聚 | 相符 |

| | | | |
|-------------|--|--|----|
| | 杜绝入驻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规划、行业准入条件及地方环保管理要求或国家产业政策命令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 依托现有企业入驻的项目，应满足产业负面清单要求。 | 区产业定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涉及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 | |
| 生产规模和工艺技术要求 | 在工艺技术水平上，要求入驻项目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或具备国际先进水平； 建设规模应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准入条件中的经济、产品规模和生产工艺要求； 环保搬迁入驻企业应进行产品和生产技术的升级改造，达到国家相关规定要求。 | 本项目工艺技术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建设规模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准入条件要求。 | 相符 |
| 清洁生产水平 | 应符合国家和行业环境保护标准和清洁生产标准要求； 入驻项目的单位产品水耗、电耗、综合能耗等清洁生产指标应达到国内相关行业指标要求； 入驻企业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或领先水平。 | 本项目符合国家和行业环境保护标准和清洁生产标准要求，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 | 相符 |
|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 新建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指标需满足产业集聚区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环保搬迁项目，污染物排放指标不能超过2015年现状污染物排放量（以达标排放计）； 入驻项目单位产品污染物排放必须满足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指标满足产业集聚区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相符 |

表 3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

|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 规划主导产业为装备制造业和科技服务业。 | 本项目为锻件生产加工，属于装备制造业的配套产业。 | / |
| 合理用地布局。 进一步加强与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衔接，保持规划之间一致；优化用地布局，在开发过程中不应随意改变各用地功能区的使用功能，并注重节约集约用地；加强与《洛阳市北郊机场总体规划（2006—2035）》的衔接，应满足机场净空要求；工业区生活居住区之间设置绿化隔离带，以防止工业区对居住区造成不良影响；认真落实饮用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的保护要求，加强对集聚区内麻屯镇取水井的保护，防止集聚区建设对水源地水质产生不 | 本项目位于空港产业集聚区中部先进装备制造业及配套产业园内，用地布局合理。 | 相符 |

| | | | |
|--|--|---|-----------|
| | <p>良影响；集聚区位于邛山陵墓群西段的建设控制地带内，应执行文物保护有关规定；按照《报告书》要求，对现有的与集聚区规划不相符的企业，限制其发展，对部分企业进行搬迁；新建项目的大气环境防护范围内，不得规划新建居住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p> | | |
| | <p>优化产业结构。 入驻项目应遵循循环经济理念，实施清洁生产，逐步优化产业结构，构筑循环经济产业链；鼓励发展主导产业，并不断完善产业链条；禁止传统煤化工、冶金、钢铁、焦化、电解铝、铁合金、铸造、平板玻璃等行业单纯新建和单纯扩大产能的项目(符合省重大产业布局项目除外)；禁止水泥、有色冶炼、工业硅、金刚砂等高耗能、高污染的项目；禁止耗水量大、废水排放量大的煤化工、化学原料药及生物发酵制药、制浆造纸、制革及毛坯鞣制、印染等项目以及涉及铅、镉、铬、汞、砷等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项目；禁止耐火材料、陶瓷等行业新建、扩建以煤炭为燃料的项目；禁止露天喷涂项目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项目；对于电镀项目，产业集聚区应按高标准环保要求建设电镀产业园，含重金属废水回用不外排。</p> | <p>本项目属于锻件生产加工，不属于左列禁止类项目。</p> | <p>相符</p> |
| | <p>尽快完善环保基础设施。 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中水回用”的要求，加快污水处理厂建设，完善配套污水管网，确保入区企业外排废水全部经管网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入园企业均不得单独设置废水排放口。进一步优化能源结构，加快集中供热配套管网建设，逐步实现集中供热。 按照循环经济的要求，提高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率，积极探索固废综合利用途径，提高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严禁企业随意弃置；危险固废的收集、贮存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并送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危险废物的转运应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p> | <p>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至常袋污水处理厂；一般固废收集后全部外售，危废在危废间暂存后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危险废物的转运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p> | <p>相符</p> |
| | <p>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 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采取调整能源结构、加强污染治理，提标改造等措施，严格控制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等大气污染物的排放。加强污水处理厂运营管理，保证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的A标准，优化常袋镇污水处理厂、麻屯镇污水处理</p> | <p>本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1标准要求；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至常袋</p> | <p>相符</p> |

| | | | |
|--|--|--|-----------|
| | <p>厂及规划污水处理厂排水路线，出水采用管道沿小浪底大道向南排入邙山渠，减少对金水河水库影响。尽快实现集聚区集中供水，定期对地下水水质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防治措施，避免对地下水造成污染。</p> | <p>污水处理厂。</p> | |
| | <p>建立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理体系。 加快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建设，健全环境风险单位信息库。严格危险化学品管理；建立完善有效的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和有效的拦截、降污、导流等措施，优化雨水管网规划，防止对地表水环境造成危害；制定园区级综合环境应急预案，不断完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有计划地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全面提升园区风险防控和事故应急处置能力。</p> | <p>本次评价要求企业按要求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有计划地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p> | <p>相符</p> |
| <p><u>本项目属于锻件生产加工，位于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装备制造业及配套产业园，不属于产业负面清单中禁止类、限制类项目，不涉及落后生产工艺装备，符合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环境准入条件。根据洛阳市孟津区常袋镇人民政府意见，同意本项目入驻。本项目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采取措施后加热炉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均可达标排放；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至常袋污水处理厂。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产业发展负面清单和环境准入条件的要求，也符合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的相关要求。</u></p> | | | |
|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 <p>1、“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p> <p>根据《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洛政〔2021〕7号）的要求，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约束。</p> <p>（1）生态保护红线</p> <p>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孟津区常袋镇常袋村，经过现场踏勘，本项目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和脆弱区以及其他要求禁止建设的环境敏感区内，不在洛阳市生态保护红线及分类管控区内。</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实施不会对区域生态保护红线造成影响，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管理要求。</p> <p>（2）环境质量底线</p> <p>①空气：根据《2022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项目区域SO₂、NO_x年平均</p> | | |

浓度，CO₂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O₃日最大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浓度、PM₁₀、PM_{2.5} 年均浓度超标，洛阳市正在实施《洛阳市2023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洛环委办〔2023〕24号）等一系列措施，将不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本项目废气经治理后达标排放，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很小。

②地表水：根据《2022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2年，全市主要监测河流中，伊河、洛河、北汝河均为Ⅱ类，水质状况为“优”，伊洛河、涧河、瀍河、白降河水质为Ⅲ类，水质状况为“良好”，二道河水质为Ⅳ类。因此，项目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良好。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新增职工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至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对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很小。

③声环境：根据声环境监测数据可知，厂区东、北厂界的声环境质量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的要求，西厂界的声环境质量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的要求，敏感点常袋村散户声环境质量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本项目建设完成后产生的噪声通过基础减震等降噪措施后，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功能。

（3）资源能源利用上限

本项目利用现有生产车间内闲置空地进行建设，不新增用地，满足土地资源利用上限管控要求；用水、用电依托现有设施，能源为电、天然气；项目通过设备选型、内部管理和污染防治等多方面的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的控制污染，项目的水、电、天然气和用地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位于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根据《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发布洛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试行）的函》（洛市环[2021]58号），本项目属于“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41032220002）”，本项目洛阳空港产业集聚

区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如下：

表 4 项目与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 文件要求 | | 本项目特点 | 相符性 | |
|---|---------|---|--|----|
| 环境要素类别 | 管控要求 | | | |
| 管控单元分类：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41032220002 | | | | |
| 大气高排放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 空间布局约束 | <p>1、禁止铸造、平板玻璃等行业单纯新建和单纯扩大产能的项目；禁止有色冶炼等高耗能、高污染项目；</p> <p>禁止耗水量大、废水排放量大的化学原料药及生物发酵制药等项目以及涉及铅、镉、铬、汞、砷等重金属污染物的排放项目；禁止耐火材料、陶瓷等行业新建、扩建以煤炭为燃料的项目；禁止露天喷涂项目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项目；对于电镀项目，产业集聚区应按高标准环保要求建设电镀产业园，含重金属废水回用不外排，重点发展临空经济和高科技现代服务业，支持高端装备制造，对于高耗能、高污染的项目逐步退出。</p> <p>2、现有化工生产企业按照“成熟一个、搬迁一个”的要求逐步迁出产业集聚区。</p> | <p>本项目为锻件生产加工，用水为生活用水和少量生产用水，无生产废水产生，不涉及重金属，不属于左列禁止建设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项目。</p> | 相符 |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 <p>1、采取集中供热、调整能源结构等措施，除集中供热设施外，入驻企业禁建燃煤设施，减少废气污染物排放。</p> <p>2、确保入区企业外排废水全部经管网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出水执行《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中的相关标准。要加大尾水回用力度，减少外排，逐步实现废水禁排入金水河。</p> <p>3、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新改扩建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应满足总量减排要求。</p> | <p>1、本项目使用清洁能源电能、天然气。2、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厂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孟津区常袋镇污水处理厂。3、本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废气排放均满足相应标准及总量减排要求。</p> | 相符 |
| | 环境风险防控 | <p>1、建立三级风险防范体系，企业做好风险事故防范，禁止事故废水或处理后的事故废水混入雨水管网排放；产业集聚区加强企业危险物质、危险装置的监控，制定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孟津区政府协调全面应急工作。</p> <p>2、涉及危化品的企业，建立三级防控措施，即危化品区围堰控制-厂区事故池-管网阀门</p> | <p>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危险源；项目风险物质为天然气、液压油，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厂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孟津区常袋镇污水处理厂。危险</p> | 相符 |

| | | | | |
|--|----------|---|--|----|
| | | 控制，确保事故状态下，污水不外排。 3、涉及危化品企业及污水处理厂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建设地下水污染防治监控系统，从源头减少污染并加强地下水环境跟踪监测管理。 | 废物暂存间做重点防渗。项目生产过程中严格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可将风险事故降至最低。 | |
| |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 企业应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新改扩建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企业、园区应加大污水回用力度，建设再生水回用配套设施，提高再生水利用率。 | 1、本项目资源能源利用效率较高，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 相符 |

由上述分析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孟津区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管控要求。

2、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2021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2021年修订版），本项目为C3393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或淘汰类项目，为允许建设项目。本项目已经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备案，项目代码：2306-410308-04-01-433581。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3、项目与《洛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3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委办〔2023〕24 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洛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3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委办〔2023〕24 号），该方案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5 项目与洛环委办〔2023〕24 号符合性分析

| 洛环委办〔2023〕24 号文要求 |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 洛阳市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 | | |
| （一）持续推进产业结构调整 | <p>（1）加快落后低效产能淘汰。2023 年 7 月底前制定 2023 年落后产能淘汰退出工作方案，严格执行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法规标准，明确落后产能淘汰目标任务，组织开展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按期完成年度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对落后产能实施动态“清零”。</p> <p>（2）实施“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持续完善“散乱污”企业监管机制，加强执法检查，定期开展“回头看”，坚决杜绝“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异地转移，确保动态清零。</p> | <p>本项目属于锻件生产加工工业，为扩建项目，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符合产业规划、产业政策，建设内容满足“三线一单”，建设单位为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不属于“散乱污”企业。</p> | 相符 |

| | | | |
|---------------------------|---|-------------------------------|-----------|
| <p>(二) 深入推进能源结构调整</p> | <p>5.实施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在钢铁、建材、有色、石化化工、铸造等重点行业及其他行业加热、烘干、蒸汽供应等环节，加快淘汰不达标的燃煤锅炉和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等炉窑，实施清洁低碳能源或利用工厂余热、集中供热等进行替代；推进陶瓷、氧化铝等行业分散建设的燃料类煤气发生炉采用清洁能源替代，或者采取园区（集群）集中供气供热、分散使用的方式。</p> | <p>本项目使用的能源为电、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p> | <p>相符</p> |
|---------------------------|---|-------------------------------|-----------|

由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符合《洛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2023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委办〔2023〕24号）的相关要求。

4、《关于推进铸造和锻压行业高质量发展推进重点工作的通知》（豫工信联装[2023]87号）

项目与豫工信联装[2023]87号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6 本项目与（豫工信联装[2023]87号）相符性分析

| | 豫工信联装[2023]87号文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 <p>一、支持高端项目建设</p> | <p>支持铸造和锻压行业高端项目建设，鼓励企业围绕国内外汽车、工程机械、轨道交通、农机装备、航空航天及海洋装备、数控机床等整机装备企业或我省重大项目配套生产，保障装备制造业产业链安全稳定。严格审批新建、改扩建项目，确保项目备案、环评、排污许可、安评、节能审查等手续清晰、完备，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要求。严格落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制度，坚决遏制不符合要求的项目盲目发展和低水平重复建设，防止产能盲目扩张，切实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p> | <p>本项目国民经济行业类别为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业，产品为液压机械原件、金属压件等机械零部件，属于工程机械、农机装备、轨道交通等整机装备企业配套生产项目。</p> | <p>相符</p> |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关于推进铸造和锻压行业高质量发展推进重点工作的通知》（豫工信联装[2023]87号）相关要求。

5、《河南省深入打好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豫环委办〔2023〕3号）

项目与豫环委办〔2023〕3号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 表 7 本项目与（豫环委办〔2023〕3号）相符性分析 | | | |
|--|--|--|-----|
| 豫环委办〔2023〕3号文要求 |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攻坚战行动方案 | | | |
| 二、大气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行动 | 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把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准入关口。全省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氧化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光伏压延玻璃除外）、煤化工、焦化、铝用炭素、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和砖瓦制品等行业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严控新增炼油产能。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A 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大宗货物年货运量 150 万吨及以上的，原则上要接入铁路专用线或管道；具有铁路专用线的，大宗货物铁路运输比例应达到 80%以上。 | 本项目属于锻件生产加工业，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符合产业规划、产业政策，建设内容满足“三线一单”，本项目不属于左列禁止新增项目之列，项目涉及工业炉窑，项目为扩建项目，符合省绩效分级炉窑 A 级绩效分级要求。 | 相符 |
| <p>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河南省深入打好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豫环委办〔2023〕3号）相关要求。</p> <p>6、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文）</p> <p>2019年7月1日，生态环境部、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四部委联合印发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文）。本项目与环大气〔2019〕56号文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p> | | | |
| 表 8 本项目与环大气〔2019〕56号文的相符性分析 | | | |
| 环大气[2019]56号文要求 |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三、重点任务 | | | |
| （一）加大产业结构调整力度。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新建涉工业炉窑的建设项目，原则上要入园，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重点区域严格控制涉工业炉窑建设项目，严禁新增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等产能；严格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原则上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园区现有企业统一建设的清洁煤制气中心除外）。 | | 本项目属于生产加工，属于扩建项目，项目位于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不属于禁止新增产能的项目 | 相符 |

| | | |
|---|--|-----------|
| <p>(二) 加快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加快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对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炉窑，加快使用清洁低碳能源以及利用工厂余热、电厂热力等进行替代。重点区域禁止掺烧高硫石油焦（硫含量大于 3%）。玻璃行业全面禁止掺烧高硫石油焦。</p> | <p>本项目工业炉窑使用的能源为电、天然气。</p> | <p>相符</p> |
| <p>(三) 实施污染深度治理。推进工业炉窑全面达标排放。重点区域原则上按照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限值分别不高于 30、200、300 毫克/立方米实施改造；已制定更严格地方排放标准的地区，执行地方排放标准。</p> | <p>本项目加热炉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为 5.1mg/m³、22mg/m³、48mg/m³，满足 DB41/1066-2020 排放标准要求。</p> | <p>相符</p> |

由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文）的相关要求。

7、企业绩效分级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行业 A 级企业要求内容进行建设。

表 9 “涉锅炉/炉窑”绩效分级差异化指标 A 级企业相符性分析

| 差异化指标 | A 级企业 | 本项目情况 | 符合性 |
|-----------|---|--|-----|
| 能源 | 以电、天然气为能源 | 项目使用能源为电、天然气。 | 符合 |
| 生产工艺 | <p>1.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鼓励类和允许类；</p> <p>2.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p> <p>3.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p> <p>4.符合市级规划。</p> | 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2021 年修订版）允许建设项目，符合集聚区规划，符合“三线一单”，符合相关政策。 | 符合 |
| 污染治理技术 | <p>1.电窑：PM 采用袋式除尘、电袋复合除尘、湿电除尘、静电除尘等高效除尘技术。</p> <p>2.燃气锅炉/炉窑：（1）PM^[1]采用袋式除尘、静电除尘、湿电除尘等高效除尘技术；（2）NO_x^[2]采用低氮燃烧或 SNCR/SCR 等技术。</p> <p>3.其他工序（非锅炉/炉窑）：PM 采用覆膜袋式除尘或其他先进除尘工艺。</p> | 项目原料为钢锭或铜锭，热处理炉使用能源为电，加热过程中无 PM 产生，加热炉使用能源为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PM 可稳定达标排放，配套设置低氮燃烧器，可使污染物 NO _x 能够稳定达标排放。 | 符合 |
| 排放限值-加热炉、 | 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电窑：10mg/m ³ （PM） | 项目加热炉天然气燃烧废气 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分别为 | 符合 |

| | | | |
|----------|--|--|----|
| 热处理炉、干燥炉 | 燃气：10、35、50mg/m ³ (基准含氧量：燃气 3.5%，电窑和因工艺需要掺入空气/非密闭式生产的按实测浓度计) | 5.1mg/m ³ 、22mg/m ³ 、48mg/m ³ 均 <u>满足排放限值要求。</u> | |
| 监测监控水平 | 重点排污企业主要排放口安装 CEMS，记录生产设施运行情况，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 项目废气排放口均为一般废气排放口 | 符合 |

根据以上分析内容，本项目原辅材料、污染防治设施等均符合“涉锅炉/炉窑”绩效分级差异化指标 A 级企业指标要求。

8、饮用水源保护区划调查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规划范围内有麻屯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常袋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均为河南省人民政府划定的乡镇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21〕206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23〕8号）及《孟津县乡镇级集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技术划分报告》等文件要求，常袋镇集中供水厂共3个水井（1#、2#、3#取水井），1#和2#取水井一级保护区为水井外围200m，3#取水井一级保护区为水井外围50m，不划定二级保护区和准保护区。

项目距常袋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最近水井为3#取水井，项目位于其一级保护区边界东南1470m。

因此，本项目不在常袋镇和麻屯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符合孟津县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要求，详见附图7。

9、文物调查

邙山陵墓群位于洛阳市的北部、东部和东北部的邙山地区，地跨洛阳市区的西工区、老城区、涧西区、瀍河区、洛龙区、孟津县和偃师市等7个县（市、区），涵盖20多个乡镇、360多个自然村。陵墓群所在区域东西长50km，南北宽20km，占地面积756km²，年代上从东周、东汉、曹魏、西晋、北魏，一直延续到五代的后唐。陵墓群大致呈东西向长条形分布，可分成4个区段，即西段（北魏陵区）、中

段（东周、东汉、后唐陵区）、东段（西晋、曹魏陵区）、夹河段（东汉、西晋墓群）。2001年6月25日，国务院批准“邙山陵墓群”为第五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04年7月河南省文物局公布了邙山陵墓群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为加强对邙山陵墓群的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2012年3月1日起施行《洛阳市邙山陵墓群保护条例》。

根据《洛阳市邙山陵墓群保护条例》中内容，邙山陵墓群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分为西段、中段和东段。本项目厂址位于邙山陵墓群的西段建设空置地带内。

（1）西段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范围

邙山陵墓群西段保护范围：洛阳市北郊、孟津县境内，北魏陵区。北界孟津县朝阳镇游王村至孟津县朝阳镇崔沟村北；西界孟津县朝阳镇崔沟村至洛阳市老城区邙山镇冢头村南；东界孟津县朝阳镇游王村至洛阳市瀍河回族区盘龙冢村；南界洛阳市老城区邙山镇冢头村至洛阳市瀍河回族区盘龙冢村。洛阳市西工区红山乡杨冢村南、西工区新塘屯村东南、红山乡上寨村南、老城区邙山镇中沟村西、洛阳市驾驶员训练场西、营庄村 庄王山自然村北、老城区邙山镇苗南村西、洛阳车辆段等9个大冢为中心，向东南西北各延伸300米为保护区。

建设控制地带西段：北界孟津县常袋镇酒流凹村—孟津县长华乡缠阳村—长华乡水泉沟村；西界孟津常袋镇酒流凹村—洛阳市红山乡杨冢村南；南界洛阳市红山乡杨冢村南—邙山乡苗南村—瀍河区小李村南。

（2）《洛阳市邙山陵墓群保护条例》保护要求

根据《洛阳市邙山陵墓群保护条例》，邙山陵墓群的保护要求为：第十五条：在邙山陵墓群保护范围内，不得进行与邙山陵墓群保护无关的工程建设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确需进行工程建设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应当符合邙山陵墓群保护规划，依法履行相关报批手续。

第十六条：在邙山陵墓群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工程建设，应当符合邙山陵墓群保护规划，确保邙山陵墓群的安全，并不得破坏邙山陵墓群的历史风貌。工程设计方案在依法报有关部门批准前，应当征求市文物行政部门的意见。

经调查，本项目位于孟津区常袋镇常袋村，本项目所在区域位于邙山陵墓群建设控制地带内，项目利用现有车间内闲置空地进行建设，不涉及土建工程。项目运营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根据文物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议建设单位办理文物相关手续，具体意见以文物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为准，本项目与洛阳市孟津县重点文物分布图关系见附图 8。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项目由来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厂区位于洛阳市孟津区常袋镇常袋村，现有工程主要为锻造设备及液压机械原件制造项目，实际生产规模为 800-5000 吨油压机锻造设备 8 台及机械零部件 1000 吨。为满足市场需求，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拟投资 500 万元，利用现有生产车间闲置空地建设“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新增加热炉、电炉、碾环机、液压机等生产设备，扩大液压机械原件、金属压件等机械零部件产品生产能力，项目扩建后全厂液压机械原件、金属压件等机械零部件产品生产规模为 2300 吨/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本项目产品液压机械原件、金属压件等机械零部件生产属于“三十、金属制品业 33—68、铸造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 339—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因此，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受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委托（见附件 1），河南宇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环评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单位组织技术人员进行实地踏勘，调查并收集资料，按照环评的相关技术规范要求，编制完成该项目的环评报告表。

2、建设地点及周围环境概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洛阳市孟津区常袋镇常袋村，项目占地属于工业用地，项目所在厂区内企业为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洛阳鑫红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项目所在厂区外北侧为洛阳利星建筑废料处理有限公司，西侧为隆华大道，南侧为洛阳广联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东侧为空地。厂址中心点地理坐标为：E112°22'25.069"，N34°47'12.396"。本项目区域地理位置见附图1，周围环境概况图见附图2。

建设内容

3、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见表10，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3。

表 10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 工程类别 | 建设内容 | 建设规模 | 备注 | |
|------|--------|--|---|------|
| 主体工程 | 锻造生产车间 | 1座，钢结构厂房，共1层，建筑面积1200m ² ，生产车间西侧设置原材料库存区、成品库存区，北侧为现有天然气加热炉、电加热热处理炉、压力机等。扩建项目利用现有生产车间东侧闲置空地，设置天然气加热炉、电加热热处理炉、碾环机、压力机等生产设备。 | 依托现有生产车间内闲置空地建设 | |
| | 机械加工车间 | 1座，钢结构厂房，共1层，建筑面积150m ² ，共设置4台锯床 | 依托现有机械加工工序 | |
| 公用工程 | 供电 | 来自洛阳市空港产业集聚区市政电网 | 依托现有 | |
| | 供水 | 来自洛阳市空港产业集聚区市政自来水管网 | 依托现有 | |
| | 排水 | 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扩建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厂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 依托现有 | |
| 环保工程 | 废气 | 加热炉天然气燃烧废气：采用低氮燃烧工艺，由1根15m排气筒排放 | 新建 | |
| | 废水 | 扩建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厂区化粪池（20m ³ ）处理后进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 依托现有 | |
| | 噪声 | 设备基础减震、车间厂房隔声 | 新建 | |
| | 固体废物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设置1处一般固废暂存区20m ² ，位于生产车间内，用于一般固体废物的收集和临时储存 | 依托现有 |
| | | 危险废物 | 设置1座危险废物暂存间5m ² ，位于机械加工车间南侧，用于危险固体废物的收集和临时储存 | 依托现有 |
| 生活垃圾 | | 生活垃圾收集箱若干个，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 依托现有 | |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与现有工程依托可行性分析如下。

表 11 本项目与现有工程的依托关系表

| 项目 | 本项目 | | 可行性分析 |
|------|------|-----------------|-------------------------------------|
| 主体工程 | 生产车间 | 依托现有锻件热处理车间闲置区域 | 现有工程位于生产车间北侧、西北角，东侧区域为闲置空地，本项目依托可行。 |

| | | | |
|------|------|--------------------------|--|
| 辅助工程 | 办公区 | 依托现有办公室 | 管理人员不增加，可满足本项目使用。 |
| 公用工程 | 给水 | 依托厂区现有的给水管网 | 市政管网供水，能够满足本项目需求。 |
| | 供电 | 依托厂区现有的供电线路 | 现有供电线路已建成，能够满足本项目需求。 |
| 环保工程 | 生活污水 | 依托现有化粪池 20m ³ | 厂区内现有生活污水排水量合计 2.2m ³ /d，本项目 0.32m ³ /d，可满足 12h 停留时间的要求。 |
| | 一般固废 | 依托现有一般固废暂存区 | 现有一般固废暂存区 20m ² ，本项目一般固废产生种类与现有工程相同，且一般固废及时转运外售，依托可行。 |
| | 危险废物 | 依托现有危废间 | 现有危废间面积 5m ² ，本项目危险废物废液压油、含油废抹布废手套与现有工程相同，可依托危废间内现有暂存区进行分类暂存，依托可行。 |

4、主要产品及产能

本项目扩建前后厂区主要产品及产能见下表。

表 12 本项目主要产品及产能一览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单位 | 现有产量 | 扩建项目产量 | 扩建后全厂合计 |
|----|-----------------|-----|------|--------|---------|
| 1 | 800-5000 吨油压机设备 | 台/年 | 8 | 0 | 8 |
| 2 | 机械零部件 | t/a | 1000 | 1300 | 2300 |

5、主要生产设备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现有热处理炉（6.3×2.3×1.5m），原使用天然气加热炉余温加热，因冬天气温较低时温度达不到使用工况要求，企业拟将其改为天然气燃烧加热，改造后，加热炉（3×2×1.5m）、热处理炉（6.3×2.3×1.5m）交替使用，现有天然气使用量不变。扩建项目及扩建后全厂主要生产设备建设情况见下表。

表 1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 序号 | 生产设备名称 | 现有工程生产设备 | | 扩建项目生产设备 | | 扩建后全厂生产设备数量（台） | 备注 |
|----|--------|--------------|---------|----------|---------|----------------|-------|
| | | 规格/型号 | 设备数量（台） | 规格/型号 | 设备数量（台） | | |
| 1 | 加热炉 | 3×2×1.5m | 1 | 3×2×1.5m | 1 | 2 | 天然气加热 |
| 2 | 热处理 | 6.3×2.3×1.5m | 1 | / | / | 1 | |

| | | | | | | | |
|---|-------|---------|---|--------------|---|---|-------------|
| | 炉 | | | | | | |
| 3 | 热处理炉 | / | / | 2×0.9×0.7m | 1 | 2 | 电加热 |
| | | | | 1.2×3.5×3.2m | 1 | | |
| 4 | 液压机 | 1600t | 1 | 5000t | 1 | 2 | / |
| 5 | 数控碾环机 | / | / | 3.5m | 1 | 1 | / |
| 6 | 锯床 | CY42100 | 1 | / | / | 4 | 原料、产品加工 |
| | | CY4280 | 3 | | | | |
| 7 | 硬度计 | / | 1 | / | / | 1 | 检测产品硬度，依托现有 |
| 8 | 磨床 | / | 1 | / | / | 1 | 厂区内生产设备维修使用 |
| 9 | 数控车床 | / | / | CK6140 | 1 | 1 | |

对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2021年修订版）以及《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批~第四批）》，本项目所选用的生产设备均不在上述目录之中，无淘汰类生产设备，因此符合相关要求。

6、主要原辅材料、能源及动力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能源及动力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14 主要原辅材料、能源及动力消耗情况一览表

| 序号 | 原料名称 | 单位 | 现有工程年消耗量 | 扩建年消耗量 | 扩建后全厂年消耗量 | 备注 |
|------|------------|--------------------|----------|--------|-----------|--|
| 原辅料 | 铜锭 | t/a | 495 | 368 | 863 | 增加，外购 |
| | 钢锭 | t/a | 1203 | 977 | 2180 | 增加，外购 |
| | 乳化液 | t/a | 0.3 | 0.4 | 0.7 | 增加，锯床冷却润滑使用 |
| | 黄油 | t/a | 0.28 | 0.2 | 0.48 | 增加，生产设备润滑使用 |
| | 液压油 | t/3a | 1.8 | 2.4 | 4.2 | 增加，液压机使用 |
| | 油压机设备配套零部件 | 套/a | 8 | 0 | 8 | 不变，主要为配电箱、电动机、阀门、高压泵等 |
| 资源能源 | 天然气 | 万m ³ /a | 24 | 14 | 38 | 增加，天然气为压缩天然气，厂区设置30m ³ 压缩天然气罐 |
| | 水 | m ³ /a | 306 | 128 | 434 | 增加，集聚区给水管网供水 |

| | | | | | | |
|--|---|--------|----|----|----|-----------|
| | 电 | 万kwh/a | 35 | 40 | 75 | 增加, 集聚区电网 |
|--|---|--------|----|----|----|-----------|

7、劳动定员及生产制度

扩建项目新增劳动定员为10人, 天然气加热工序和热处理工序年工作300天, 每天两班, 每班工作8小时; 其他工序年工作300天, 每天1班, 每班工作8小时。

8、公用工程

8.1 给水

本项目给水由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供水管网供给, 水质、水量可满足本项目生产、生活使用。本项目总用水量为128m³/a。

(1) 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10人, 均不在厂内食宿。根据《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 职工生活用水(无食宿)按照40L/人·d计, 则项目新增职工生活用水量为0.4m³/d, 生活用水量为120m³/a。

(2) 生产用水: 本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车床乳化液配置用水及定期补充用水, 用水量合计为8m³/a。

8.2 排水

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排至雨水管网; 车床乳化液循环使用, 定期补充, 不外排; 生活污水(96m³/a)依托现有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 进入孟津区常袋镇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水平衡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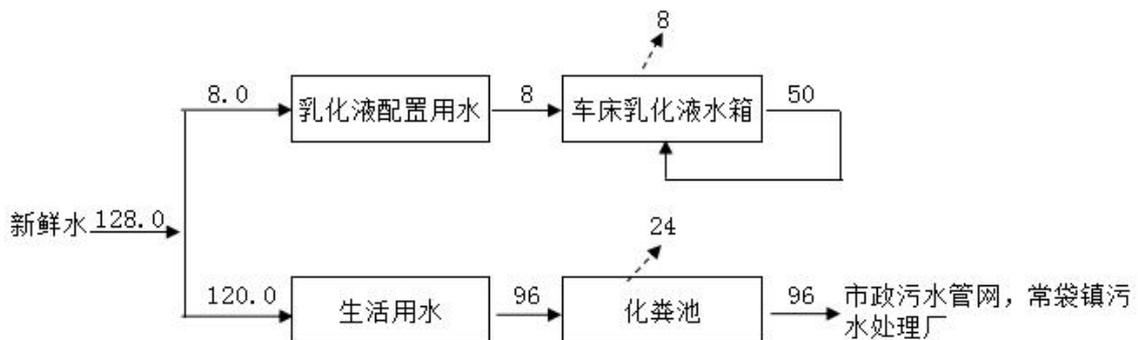


图 1 厂区水平衡图 单位: m³/a

8.3 供电

本项目供电由市政电网，年用电量为40万kwh，供电负荷可满足生产、生活要求。

1、运营期生产工艺

1.1 扩建项目生产工艺流程

项目产品液压机械原件、金属压件等机械零部件的生产，具体生产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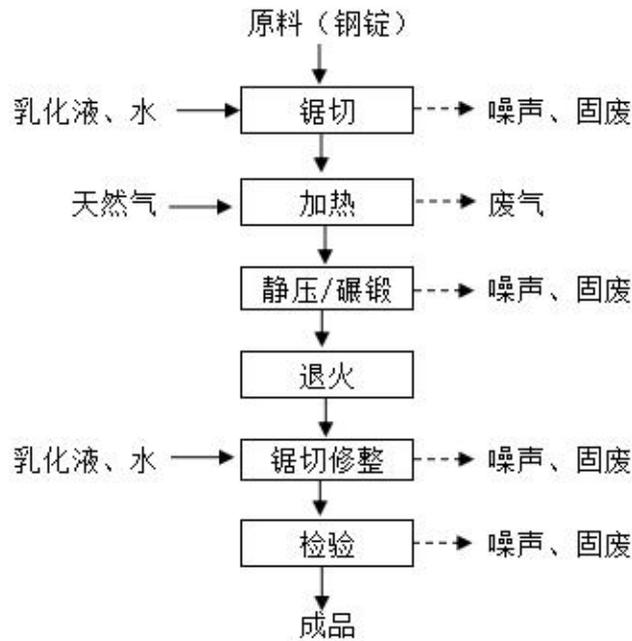


图2 本项目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锯切：项目以钢锭（圆柱体）为原材料，根据产品用料需求，用叉车将钢锭运送至锯床处，将钢锭多余部分切割以达到尺寸要求。该过程主要产生噪声和废边角料。

加热：使用叉车将已切割的锯料放入天然气加热炉内进行加热（加热最高温度1000℃左右，加热时间4~5小时左右）。升温达到设定温度，保温4~5小时左右。该过程主要产生天然气燃烧废气。

静压：达到可塑形态的钢锭通过液压机压成产品所需形状，再通过液压机根据需要冲孔。该过程产生噪声和氧化铁皮。

辗锻：将工件转移至辗环机，将工件中间的孔逐渐扩大，扩大至所需尺寸，再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将工件继续拉伸，使其直径继续扩大，直至扩大至规定尺寸。该过程产生噪声。

退火：将锻件放入电加热处理炉进行退火，退火目的是降低硬度，改善切削加工性。退火温度约900℃左右，保温4小时后，待炉内自然冷却至100℃左右出炉。

锯切修整：退火后的锻件，根据产品规格要求，在锯床上进行修整，主要切除两端料头。该过程主要产生噪声和废边角料。

检测：最后使用硬度计进行检验得到成品。

2、产排污环节

本项目产污环节及污染防治措施汇总列于下表。

表 15 本项目产污环节、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 产污环节 | | 主要污染物 | 治理措施 |
|------|---------------------------|--------------------------------------|---|
| 废气 | 天然气加热炉 燃烧废气 (DA002) | 颗粒物、SO ₂ 、NO _x | 天然气加热炉安装低氮燃烧装置，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2) |
| 废水 | 生活污水 | COD、SS、氨氮 | 依托现有厂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孟津区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
| 固废 | 锯床加工下料 | 废边角料 | 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
| | 液压 | 氧化铁皮 | 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
| | 加热炉 | 清理的废耐火材料 | 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
| | 生产设备 | 废液压油、含油废手套和废抹布 | 由专用容器收集后妥善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
| 噪声 | 生产设备 | 碾环机、液压机、数控车床等机械噪声 |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
| | 废气治理 | 风机 | 消声、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1、现有工程基本情况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5月12日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为91410322674108931Y001Y（登记回执详见附件6）。建设单位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根据现有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实际运行情况，现有工程基本情况、生产工艺及产排污情况等见以下分析：

现有工程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16 现有工程基本情况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情况 | 内容 |
|--|------|--|
| 1 | 建设单位 |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 2 | 建设地点 | 洛阳市孟津县常袋乡常袋村 |
| 4 | 产品规模 | 800-5000 吨油压机锻造设备 1 台及机械零部件 1000 吨 |
| 5 | 工作制度 | 天然气加热工序和热处理工序全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每班 8 小时工作制，每天 2 班制，其他工序年工作 300 天，每班 8 小时工作制，每天 1 班制 |
| 6 | 劳动定员 | 劳动定员 25 人 |
| 7 | 环保手续 |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锻造设备及液压机械原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孟津县环境保护局于 2009 年 10 月 13 日以孟环监审[2009]105 号文进行了批复； |
| | | 孟津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1 年 1 月 13 日以孟环监验[2011]02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批复 |
|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为 91410322674108931Y001Y | | |

2、现有工程产污环节

现有工程产污环节见下表。

表 17 现有工程产污环节一览表

| 类别 | 产污环节 | | 主要污染物 | 治理措施 | |
|-----|------|---------|-------------------------------------|--------------------------------------|-----------------|
| 运营期 | 废气 | 天然气燃烧废气 | 烟尘、SO ₂ 、NO _x | 天然气燃烧废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 | |
| | 废水 | 生活污水 | COD、SS、氨氮 | 依托厂区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进入孟津区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 |
| | 固废 | 员工生活 | 生活垃圾 | | 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 | | 生产过程 | 废边角料、氧化铁皮 | | 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
| | | 加热炉、热处 | 清理产生的废耐火 | | 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

| | | | |
|----|------|----------------|----------------------|
| | 理炉 | 材料 | |
| | 机械设备 | 废液压油、含油废手套和废抹布 |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理 |
| 噪声 | 机械设备 | 生产设备及风机噪声 | 基础减震、厂房密闭隔声 |

4、现有工程污染物产排情况

项目废气主要为天然气加热炉燃烧产生的废气，根据企业2022年例行检测数据，现有工程废气实测结果统计如下：

表 18 现有工程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 监测时间及监测因子 | | 排放浓度 (mg/m ³) | 排放速率 (kg/h) | 排放量 (t/a) |
|--------------------------|-----------------|---------------------------|-------------|-----------|
| 天然气加热炉、热处理炉排气筒出口 (DA001) | 颗粒物 | 4.5 | 0.006 | 0.018 |
| | SO ₂ | 20 | 0.0264 | 0.0792 |
| | NO _x | 89.5 | 0.1205 | 0.3615 |

注：上表中数据为检测值均值，加热炉运行时间3000h/a。

根据检测结果，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 1 标准（颗粒物 30mg/m³，SO₂200mg/m³，NO_x300mg/m³）的限值要求。但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不能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中“涉炉窑企业绩效分级指标”A 级企业要求（燃气：NO_x50mg/m³）。现有天然气加热炉、热处理炉燃烧废气提标治理已纳入本项目建设范围内，并随本项目完成实施。

（2）废水

现有工程用水为锯床乳化液配置用水及定期补充水，以及职工生活用水。其中车床乳化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生活污水（240m³/a）由厂区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孟津区常袋镇污水处理厂。

（3）噪声

现有工程主要噪声为液压机、锯床以及风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 75~85dB(A)。高噪声设备安装在厂房内。企业委托河南鼎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 日~7 月 4 日对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实测结果统计如下。

表 19 现有工程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 检测点位 | 单位 | 检测结果 | |
|-------|--------|-------|-------|
| | | 昼间 | 夜间 |
| 东厂界 | dB (A) | 53~54 | 41~42 |
| 西厂界 | | 57~58 | 41~43 |
| 北厂界 | | 55~56 | 42 |
| 常袋村散户 | | 56~57 | 43~44 |

注：南厂界与其他公司共用，不具备检测条件。

由监测结果可知，现有工程厂区东、北厂界的噪声监测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的要求，西厂界的噪声监测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的要求。敏感点声环境昼间、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4) 固废

现有工程固废主要为燃气加热炉清理产生的废耐火材料、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氧化铁皮、废液压油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表 20 现有工程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 污染源 | 污染物名称 | 固废性质 | 产生量 | 处置方式 | 排放量 |
|-------|------------|------|---------|----------------------|------|
| 员工生活 | 生活垃圾 | 生活垃圾 | 3.75t/a | 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0t/a |
| 生产过程 | 废边角料、氧化铁皮 | 一般固废 | 98t/a | 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 0t/a |
| 燃气加热炉 | 清理产生的废耐火材料 | | 0.1t/a | | 0t/a |
| 机械设备 | 废液压油 | 危险废物 | 1.2t/3a |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理 | 0t/a |
| | 含油废手套和废抹布 | | 0.01t/a | | 0t/a |

厂区内已设置1座20m²一般固废暂存间，一般固废经暂存后合理处置。1座5m²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理。

5、现有工程“三废”污染物汇总情况

现有工程“三废”污染物排放汇总情况见下表。

表 21 现有工程“三废”污染物排放汇总情况一览表

| 项目 | 污染物 | 根据满负荷运行的实际计算排放量(固体废物按产生量) |
|------|--------------------------|---------------------------|
| 废气 | 颗粒物 (t/a) | 0.018 |
| | SO ₂ (t/a) | 0.0792 |
| | NO _x (t/a) | 0.3615 |
| 废水 | 废水量 (m ³ /a) | 240 |
| | COD (t/a) | 0.0672 |
| | SS (t/a) | 0.042 |
| | NH ₃ -N (t/a) | 0.007 |
| 固体废物 | 危险废物 (t/a) | 0.41 |
| | 一般固废 (t/a) | 98.1 |
| | 生活垃圾 (t/a) | 3.75 |

6、现有工程存在的环境问题及解决措施

现有天然气加热炉燃烧废气氮氧化物有组织排放浓度不能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中“涉炉窑企业绩效分级指标”A级企业要求(燃气: NO_x50mg/m³)。现有天然气加热炉、热处理炉燃烧废气已纳入本项目整改范围内,已提出天然气燃烧器设置低氮燃烧工艺的治理要求,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分析,设置低氮燃烧工艺后,现有天然气加热炉、热处理炉燃烧废气氮氧化物排放浓度约为40~48mg/m³,可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中“涉炉窑企业绩效分级指标”A级企业要求(燃气: NO_x50mg/m³)。现有天然气加热炉、热处理炉燃烧废气提标治理低氮燃烧工艺随本项目完成实施。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1 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域判定

项目位于孟津区常袋镇常袋村，评价选用洛阳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2022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可知：2022年，洛阳市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230天（评价因子为PM_{2.5}、PM₁₀、SO₂、NO₂、CO和O₃六项），占比为63.0%，较2021年（246天）减少16天。2022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详见下表。

表 22 2022年洛阳市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一览表

| 污染物 | 年评价指标 |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 | 达标情况 |
|-------------------|-----------------------|--------------------------------------|-------------------------------------|------------|------|
| PM _{2.5} | 年平均质量浓度 | 47 | 35 | 134.3 | 不达标 |
| PM ₁₀ | | 80 | 70 | 114.3 | 不达标 |
| SO ₂ | | 7 | 60 | 11.7 | 达标 |
| NO ₂ | | 26 | 40 | 65.0 | 达标 |
| CO | 24小时平均浓度第95百分位数 | 1200 | 4000 | 30.0 | 达标 |
| O ₃ | 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浓度值的第90百分位数 | 171 | 160 | 106.9 | 不达标 |

根据上表可知，SO₂、NO₂年平均质量浓度、CO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相关指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O₃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90百分位数、PM₁₀及PM_{2.5}的年平均质量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浓度限值。因此区域属于不达标区。

针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情况，洛阳市正在实施《洛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2023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委办〔2023〕24号）等相关大气治理文件，预计通过治理区域环境质量状况将逐步好转。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22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2年，全市主要监测河流中，伊河、洛河、北汝河均为Ⅱ类，水质状况为“优”，伊洛河、涧河、瀍河、白降河水质为Ⅲ类，水质状况为“良好”，二道河水质为Ⅳ类。因此，项目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良好。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3、声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项目厂界四周及周围声环境敏感点质量现状，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委托河南鼎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3日~7月4日对项目厂界四周及声环境敏感点常袋村散户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见附件6），监测点位见附图2。监测及评价结果见下表。

表 23 现有工程噪声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 检测点位 | 单位 | 检测结果 | |
|-------|--------|-------|-------|
| | | 昼间 | 夜间 |
| 东厂界 | dB (A) | 53~54 | 41~42 |
| 西厂界 | | 57~58 | 41~43 |
| 北厂界 | | 55~56 | 42 |
| 常袋村散户 | | 56~57 | 43~44 |

由上表监测结果可知，厂区东、北厂界的噪声监测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的要求，西厂界的噪声监测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的要求。敏感点声环境昼间、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4、生态环境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评价区域没有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受国家保护的野生动植物种类，所在区域以道路、居民区等人工生态系统为主。

5、地下水、土壤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不需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1、声环境、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调查，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本次评价范围内的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24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 序号 | 保护目标 | 坐标 | | 方位 | 与本项目距离 | 与厂界外距离 | 人口 | 环境因素 | 保护级别 |
|----|-------|--------------|-------------|----|--------|--------|--------|----------|---|
| | | 经度 | 纬度 | | | | | | |
| 1 | 常袋村散户 | 112.37248510 | 34.78723921 | W | 92m | 2m | 3 人 | 声环境、环境空气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2 类标准要求 |
| 2 | 常袋村 | 112.37059951 | 34.78976141 | NW | 271m | 211m | 3100 人 | 环境空气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2 类标准要求 |
| 3 | 大乔洼村 | 112.37666667 | 34.78741764 | NE | 210m | 210m | 40 人 | 环境空气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2 类标准要求 |

2、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 类别 | 标准名称 | 污染因子 | 标准限值 |
|------|--|-----------|--|
| 废气 | 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 | 颗粒物 |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30mg/m ³ |
| | | 二氧化硫 |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200mg/m ³ |
| | | 氮氧化物 |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300mg/m ³ |
| | | 林格曼黑度 | <1 |
| 废水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 pH | 6~9 |
| | | COD | 500mg/L |
| | | 氨氮 | / |
| | | SS | 400mg/L |
| 噪声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4 类 | 等效连续 A 声级 | 3 类: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4 类: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
| 固体废物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 |

本项目涉及的总量控制指标主要为废水：COD、NH₃-N；废气：颗粒物、SO₂、NO_x。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项目完成后全厂控制总量排放情况一览表

| 项目 分类 | 污染物名称 | 现有工程排放量 合计 (t/a) | 本项目排放 量 (t/a) | 以新带老削 减量 (t/a) | 本项目建成后全 厂排放量 (t/a) | 变化量 (t/a) |
|----------|-----------------|---------------------|------------------|-------------------|-----------------------|-----------|
| 废气 | 颗粒物 | 0.018 | 0.0097 | 0 | 0.0277 | +0.0097 |
| | SO ₂ | 0.0792 | 0.0418 | 0 | 0.1210 | +0.0418 |
| | NO _x | 0.3615 | 0.0913 | 0.1808 | 0.2720 | -0.0895 |
| 废水 | COD | 0.0672 | 0.0269 | 0 | 0.0941 | +0.0269 |
| | 氨氮 | 0.007 | 0.0028 | 0 | 0.0098 | +0.0028 |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新增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新增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96m³/a，废水新增染物排放量为：COD：0.0269t/a（生活）、NH₃-N：0.0028t/a（生活）。本项目污水排放总量计入常袋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指标内。

废气：本项目废气污染物颗粒物、SO₂、NO_x排放量分别为 0.0097t/a、0.0418t/a、0.0913t/a，其中 NO_x 以新带老量为 0.1808t/a，项目建设完成后，全厂 NO_x 排放量不增加，颗粒物、SO₂ 排放增加量分别为 0.0097t/a、0.0418t/a。因此，项目建设完成后，全厂废气污染物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量分别为 0.0277t/a、0.121t/a、0.272t/a。孟津区北岸河南河阳石化有限公司煤改气锅炉改造升级工程项目已实施关停，工业减排量为：二氧化硫 24.9952 吨、氮氧化物 81.8417 吨、烟粉尘 10.4982 吨，本项目增加的颗粒物和二氧化硫排放量可从中进行替代。

总量
控制
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 |
|-----------|--|
|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 <p>1、大气环境保护措施</p> <p>本项目厂址位于孟津区常袋镇常袋村，在现有生产车间内进行建设，施工期影响主要为生产设备设施的安装，施工过程在生产车间内完成，对生产车间进行洒水抑尘，减少施工扬尘，厂区道路定期洒水，减少运输车辆运输扬尘。</p> <p>2、地表水环境保护措施</p> <p>施工期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至常袋镇污水处理厂。</p> <p>3、声环境保护措施</p> <p>施工过程中使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采取合理的施工方式；对施工机械经常维护，确保处于最佳运行状态，降低施工机械噪声源强。</p> <p>4、固体废物环境保护措施</p> <p>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集中收集后运往指定的建筑垃圾场进行填埋处置，不得随意乱放，垃圾运输车辆要加盖篷布，避免沿途抛撒。</p> <p>施工期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纳入现有生活垃圾收集系统，由环卫部门统一进行处置。</p> |
|-----------|--|

1、废气

1.1 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扩建项目运营期废气污染物主要为天然气加热炉产生的天然气燃烧废气。扩建项目生产过程中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5 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 生产工序 | 主要污染物 | 污染物产生 | | | 治理设施 | | 污染物排放 | | | 核算排放时间 (h/a) | 执行标准 |
|------------|-------|-------------------------|-------------|-----------|--------------------------------------|--------|---------------------------|-------------|-----------|--------------|---|
| | | 浓度 (mg/m ³) | 产生速率 (kg/h) | 产生量 (t/a) | 名称、处理能力 | 是否技术可行 | 排放浓度 (mg/m ³) | 排放速率 (kg/h) | 排放量 (t/a) | | |
| 加热炉天然气燃烧废气 | 颗粒物 | 5.1 | 0.003 | 0.0097 | 低氮燃烧器+15m高排气筒,风量634m ³ /h | / | 5.1 | 0.003 | 0.0097 | 3000 |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1标准、《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分级指标A级相关排放限值 |
| | 二氧化硫 | 22 | 0.014 | 0.0418 | | / | 22 | 0.014 | 0.0418 | 3000 | |
| | 氮氧化物 | 48 | 0.030 | 0.0913 | | 可行 | 48 | 0.030 | 0.0913 | 3000 | |

由上表可知，扩建项目加热炉天然气燃烧废气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河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1标准(颗粒物30mg/m³, SO₂200mg/m³, NO_x300mg/m³)的限值要求；同时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分级指标A级相关排放限值：PM、SO₂、NO_x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10、35、50mg/m³。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2 废气污染物源强核算

项目加热炉天然气燃烧废气设置低氮燃烧器。天然气燃烧废气由1根15m高(DA002)排气筒排放。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天然气加热炉加热过程运行时间为10h/d。

(1) 烟气量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机械行业系数手册”关于锻坯加热天然气燃烧的产污系数中工业废气量产生系数为13.6立方米/立方米-原料,扩建项目天然气使用量14万 m^3/a ,则项目烟气排放量为1904000 m^3/a ,项目年运行时间为3000h/a,则废气量为634 m^3/h 。

(2) 污染物排放情况

本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类比现有天然气加热炉天然气燃烧废气产生情况,现有天然气加热炉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由排气筒排放(未设置低氮燃烧工艺),且天然气来源与本项目相同,因此,本项目类比其可行,根据天然气加热炉天然气燃烧实测数据,颗粒物排放浓度为3.6~5.1 mg/m^3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为18~22 mg/m^3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为80~96 mg/m^3 ,考虑最不利环境影响,本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取最大值进行分析,则污染物产生情况为颗粒物5.1 mg/m^3 、二氧化硫22 mg/m^3 、氮氧化物96 mg/m^3 ,本项目天然气燃烧设置低氮燃烧器,治理效率为50%,则氮氧化物产生浓度为48 mg/m^3 。

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为5.1 mg/m^3 、二氧化硫22 mg/m^3 、48 mg/m^3 ,均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1标准要求(颗粒物:30 mg/m^3 ,二氧化硫:200 mg/m^3 ,氮氧化物:300 mg/m^3)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中“涉炉窑企业绩效分级指标”A级指标加热炉、干燥炉排放限值要求(燃气:PM10 mg/m^3 、SO₂35 mg/m^3 、NO_x50 mg/m^3)。

1.3 环保措施可行性

本项目采取的废气治理措施为《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炉窑》

(HJ1121-2020) 中可行技术，如下：

表 26 本项目废气可行性技术一览表

| 序号 | 产污环节 | 污染物种类 | 推荐治理技术 | 本项目情况 | 是否可行 |
|----|---------|---------------|-----------------------------|-------|------|
| 1 | 天然器燃烧废气 |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 脱硝设施，低氮燃烧、SCR、SNCR、SCR+SNCR | 低氮燃烧器 | 可行 |

1.4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炉窑》（HJ1121-2020），本项目废气排放口均为一般排放口。

表 27 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 编号 | 排放口名称 | 污染物 |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 排气筒参数 | | | 排放口类型 |
|-------|------------|--------------------------------------|--------------------------------|-------|--------|-------|-------|
| | | | | 高度 m | 出口内径 m | 温度 °C | |
| DA002 | 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气筒 | 颗粒物、SO ₂ 、NO _x | 112.38840938°， 34.67349024° | 15 | 0.3 | 100 | 一般排放口 |

1.5 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根据《洛阳市 2023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等相关环保文件，区域通过加快调整能源结构、构建清洁低碳高效能源体系，并加大产业、交通等结构调整，实施秋冬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等措施，将逐步改善环境空气质量。项目运营期废气均采取合理可行的废气治理措施达标排放，经治理后，天然气燃烧废气污染物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 1066—2020）表 1 标准要求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中“涉炉窑企业绩效分级指标”A 级指标加热炉、干燥炉排放限值要求，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很小。

1.6 污染源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炉窑》（HJ1121-2020）及本项目排污特点，结合本项目运行期产污特征、项目工程周围环境实际情况，制定出本项目运行期大气环境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 28

废气监测方案一览表

| 监测点位 | 监测因子 | 监测频次 | 执行排放标准 |
|-------|--|-------|---|
| DA001 | 颗粒物、SO ₂ 、NO _x 、烟气黑度 | 1次/年 |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1标准：颗粒物 30mg/m ³ ，SO ₂ 200mg/m ³ ，NO _x 300mg/m ³ ，烟气黑度<1（无量纲）的限值要求；同时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分级指标 A 级相关排放限值：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10、35、50mg/m ³ |
| 厂界 | 颗粒物 | 1次/半年 |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3标准：颗粒物 1.0mg/m ³ |

2、废水

2.1废水源强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根据工程分析章节项目排水情况分析，扩建项目新增职工生活用水量为0.4m³/d，年生活用水量为120m³/a，污水产生系数按照0.8计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96m³/a（合0.32m³/d），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经厂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产生情况详见下表。

表 29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 类别 | 处理措施及效果 | COD | SS | 氨氮 |
|-------------------------------|---------------------------------|--------------------|--------|--------|
| 生活污水 (96m ³ /a) | 产生浓度 (mg/L) | 350 | 250 | 30 |
| | 产生量 (t/a) | 0.0336 | 0.0240 | 0.0029 |
| | 处理效率 (%) | 20 | 30 | 3 |
| | 排放浓度 (mg/L) | 280 | 175 | 29.1 |
| | 排放量 (t/a) | 0.0269 | 0.0168 | 0.0028 |
| | 排放去向 | 由市政污水管网，排至常袋镇污水处理厂 | | |
| 执行标准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三级标准 | 500 | 400 | / |
| | 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mg/L) | 575 | 275 | 55 |
| | 常袋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 | 40 | 10 | 3 |
| | 入河量 (t/a) | 0.00384 | 0.0010 | 0.0003 |

2.2废水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1) 化粪池依托可行性分析

职工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内现有1座20m³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

度处理，厂区内其他企业洛阳鑫红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现有职工生活污水量约1.4m³/d，扩建项目现有生活污水量为0.8m³/d、扩建项目生活污水量为0.32m³/d，经核算，该化粪池容积可以满足全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需要，故生活污水依托化粪池可行。

(2) 污水处理厂依托可行性分析

孟常袋镇污水处理厂位于常袋镇半坡村西南角，规模3000m³/d，主要收集处理常袋镇规划镇区内村庄（包括常袋村、武家湾村、半坡村及赵洼村部分）生活污水及常袋拓展园区废水（空港产业园北部常袋镇区部分）。设计出水水质达GB18918-2002一级A标准要求。设计进水水质要求为pH6~9，COD≤575mg/L、BOD₅≤295mg/L、SS≤275mg/L、氨氮≤55mg/L。设计出水水质为《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_2087-2021）表1一级标准：pH6~9、COD≤40mg/L、BOD₅≤6.0mg/L、SS≤10mg/L、氨氮≤3.0mg/L。

本项目位于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项目综合废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且能满足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要求。

综上，本项目建成营运后排放的废水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3.1 噪声源强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有数控车床、液压机、碾环机、风机等，噪声声级值约为80~85dB(A)。以上所有高噪声设备均布置在车间内，经采取消声、基础减振、建筑物隔声等措施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生产设备噪声预测以锻造生产车间西南角为中心坐标。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要求，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设备位置及噪声源强见下表。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30

项目室内声源高噪声设备噪声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 噪声源名称 | 声功率级 dB(A) | 控制措施 | 空间相对位置 | | | 距室内边界距离/m | | | | 运行时间 |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A) | 建筑物室外噪声 | | | | 建筑物外距离 (m) |
|-------|---------------|----------------------|--------|----|------|-----------|-----|-----|-----|------|------------------|-----------|-------|-------|-------|---------------|
| | | | x | y | z | 东边界 | 西边界 | 南边界 | 北边界 | | | 声压级 dB(A) | | | | |
| | | | | | | | | | | | | 东边界 | 西边界 | 南边界 | 北边界 | |
| 车床 | 80 | 基础减振、 车间隔声 | 14 | 4 | 0.1 | 6 | 14 | 4 | 51 | 连续 | 15 | 49.44 | 42.08 | 52.96 | 30.85 | 1 |
| 液压机 | 80 | | 3 | 41 | 0.1 | 17 | 3 | 41 | 14 | 连续 | 15 | 40.39 | 55.46 | 32.74 | 42.08 | |
| 数控碾环机 | 85 | | 10 | 20 | -0.5 | 10 | 10 | 20 | 35 | 连续 | 15 | 50.0 | 50.0 | 43.98 | 39.12 | |
| 风机 | 85 | 消声、基础 减振、车间 隔声 | 16 | 40 | 0.1 | 4 | 16 | 40 | 15 | 连续 | 15 | 57.96 | 45.92 | 37.96 | 46.48 | |

3.2 噪声预测及达标情况

(1) 评价标准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4类标准。

(2) 预测点位

本次声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为厂界外 1m。

(3) 评价方法及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 选用预测模式。

①室内点声源的预测

a、室内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 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 dB;

Q ——指向性因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 m。

b、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总倍频带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lij}} \right)$$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L_{pl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 dB;

N 为室内声源总数。

c、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总的声压级:

$$L_{p2i}(T) = L_{pl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 dB。

d、室外声压级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

$$L_w = L_{p2}(T) + 10\lg S$$

式中：L_w——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_{p2}(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dB；

S——透声面积，m²。

e、等效室外声源的位置为围护结构的位置，其倍频带声功率级为L_{woct}，由此按室外声源方法计算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

②工业企业噪声计算：

设第i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A声级为L_{Ai}，在T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t_i；第j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A声级为L_{Aj}，在T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t_j，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Leqg）为：

$$L_{eqg} = 10\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在T时间内i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在T时间内j声源工作时间，s。

(4) 预测结果

采用上述噪声预测模式进行预测，本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31 面声源在厂界处及敏感点的预测值 单位：dB(A)

| 预测点 | 时段 | 贡献值 | 背景值 | 叠加值 | 标准值 | 达标情况 |
|-----|----|------|-----|------|-----|------|
| 东厂界 | 昼间 | 51.1 | 54 | 55.8 | 65 | 达标 |
| | 夜间 | 51.1 | 42 | 51.6 | 55 | 达标 |
| 西厂界 | 昼间 | 23.4 | 58 | 58.0 | 70 | 达标 |

| | | | | | | |
|-------|----|------|----|------|----|----|
| | 夜间 | 23.4 | 43 | 43.0 | 55 | 达标 |
| 北厂界 | 昼间 | 35.5 | 56 | 56.0 | 65 | 达标 |
| | 夜间 | 35.5 | 42 | 42.9 | 55 | 达标 |
| 常袋村散户 | 昼间 | 25.1 | 57 | 57.0 | 60 | 达标 |
| | 夜间 | 25.1 | 44 | 44.1 | 50 | 达标 |

备注：项目南厂界与其他企业共用厂界。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生产噪声经过噪声防护措施治理后，厂区东、北厂界的昼间、夜间噪声贡献值、叠加值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的要求，西厂界的昼间、夜间噪声贡献值、叠加值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的要求，敏感点常袋村散户的昼间、夜间噪声叠加值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3.3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本项目运行期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32 营运期监测计划

| 监测点 | 监测项目 | 监测频率 | 执行标准 |
|-------|-----------|---------|---|
| 四周厂界 | 等效连续 A 声级 | 每季度 1 次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4 类标准限值 |
| 常袋村散户 | 等效连续 A 声级 | 每季度 1 次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限值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是新增职工生活垃圾；一般固废：液压过程中产生的氧化铁皮、锯床加工过程中产生废边角料以及加热炉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耐火材料；危险废物：废液压油、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

4.1 产生情况

（1）生活垃圾

扩建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照 0.5kg/（人·天）计，则产生量为 1.5t/a。厂区内设置有生活垃圾收集桶，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

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填埋。

(2) 一般固体废物

①氧化铁皮、废边角料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数据，液压过程中产生的氧化铁皮、锯床加工过程产生的废边角料产生量约为原料钢锭的2%~3%，则氧化铁皮、废边角料产生量为45t/a，暂存厂区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②加热炉废耐火材料

本项目加热炉及热处理炉运行一段时间后（约6个月）需停炉进行维护，主要为炉壁的缝隙填补及炉体蜂窝状耐火材料的清理，清理过程会产生废耐火材料，产生量约为0.15t/a。

根据《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如下：

表 3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 序号 | 固废名称 | 产污环节 | 固废性质 | 产生量 | 废物类别及代码 | 处置措施 |
|----|-----------|-------|------|---------|------------|--------|
| 1 | 氧化铁皮、废边角料 | 液压、锯床 | 一般固废 | 45t/a | 313-001-09 | 外售综合利用 |
| 2 | 加热炉废耐火材料 | 加热炉 | 一般固废 | 0.15t/a | 313-999-99 | 外售综合利用 |

(3) 危险废物

①废液压油

本项目液压机使用液压油作为液压介质，液压油 3 年更换一次，废液压油产生量约为 1.5t/3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废液压油属于“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 900-218-08，收集至危废桶中，暂存于厂区现有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②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

扩建项目在生产过程会产生一部分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产生量约为 0.01t/a，废物类别为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 900-041-49，依托厂区现有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处置情况详见下表。

表 34 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处置情况汇总表

| 序号 | 危险废物名称 | 危险废物类别 | 危险废物代码 | 产生量 (t/a) | 产生工序及装置 | 形态 | 有害成分 | 产废周期 | 危险特性 | 污染防治措施 |
|----|-----------|--------|------------|-----------|---------|----|-------|------|------|--------------------------|
| 1 | 废液压油 | HW08 | 900-218-08 | 1.5t/3a | 液压设备 | 液态 | 液压油 | 3 年 | T,I | 集中收集后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
| 2 | 含油废手套和废抹布 | HW49 | 900-041-49 | 0.01 | 生产过程 | 固态 | 油、有机物 | 每天 | T/In | |

4.2、贮存、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情况

本项目氧化铁皮、废边角料以及加热炉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耐火材料在厂区暂存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填埋。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固体废物主要有:废液压油、含油废手套和废抹布,采用专用容器收集后,妥善暂存于厂区内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情况如下:

表 35 危险废物汇总表

|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 危险废物名称 | 危险废物代码 | 位置 | 占地面积 | 贮存方式 | 贮存能力 (t) | 贮存周期 (月) |
|-----------|-----------|------------|--------|-----------------|------|----------|----------|
| 危废暂存间 | 废液压油 | 900-218-08 | 机加厂房南侧 | 5m ² | 密闭容器 | 0.54 | 3 |
| | 含油废手套和废抹布 | 900-041-49 | | | 密闭容器 | 0.02 | 3 |

4.3 危险废物暂存间依托可行性

本项目新增生产设备产生废液压油、含油废手套和废抹布,依托厂区现有危废暂存间(5m²),位于锯床生产车间南侧。危废间内的危废区周边设置 0.5m 高围堰及警示标志、地面经防渗漏处理,采用专用容器存放,并按规定设立危险废物标志,危险废物的转运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行联单制度。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危废间

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污染防治措施可行。

厂区现有危废间内危废桶容积 0.72m³；扩建项目废液压油产生种类与现有工程相同，可依托危废间内现有危废桶，不新增贮存区域，能满足本项目需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依托现有危废暂存间可行。

5、地下水及土壤

本项目为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在生产加工过程中油类物质、乳化液泄露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产生影响。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因此项目不存在通过大气沉降途径污染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的可能。本项目的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孟津区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可达标排放。本项目依托厂区现有 1 座 5m²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危险废物暂存过程泄漏可能会让项目区域地下水及土壤。

因此，本项目可能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造成影响的途径主要为：液压油、乳化液、化粪池、危险废物暂存间在泄漏或渗漏状态下经垂直入渗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土壤及地下水环境主要保护措施与对策如下：

①锻件生产车间、机械加工生产车间地面均采用水泥硬化防渗措施。

②乳化液配置循环槽，且锯床底部设有托盘，可有效防止乳化液溢流、泄露流出车间。

③现有危废暂存间地面无裂缝，已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重点防渗区要求进行防渗，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 $K \leq 1 \times 10^{-7}cm/s$ 。

④化粪池均采用防腐材料，施工采取防渗措施，采用抗渗钢筋混凝土结构，结构物均用水泥硬化，四周壁用砖砌再用水泥硬化防渗，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7}cm/s$ 。

⑤加强设备巡检与维护，避免泄漏或渗漏事故发生。一旦发现设备故障及泄漏事故发生时，应立即停止生产，及时清理泄漏物，防止下渗进入土壤或地下水环境。

6、环境风险分析

6.1 风险物质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B 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临界量以及其他危险物质临界量计算方法，本项目涉及风险物质为甲烷、矿物油，如下：

表 36 项目风险物质识别一览表

| 序号 | 风险物质名称 | 贮存方式 | 最大存在总量 q_n/t | 临界量 Q_n/t | 该种风险物质 Q 值 |
|----|---------|------|----------------|-------------|------------|
| 1 | 天然气（甲烷） | 不贮存 | 3.5 | 10 | 0.35 |
| 2 | 矿物油 | 桶装 | 0.18 | 2500 | 0.000072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涉及危险物质的 Q 值 < 1 ，开展简单分析。

6.2 风险类型及影响途径

本项目涉及环境风险物质的单元为压缩天然气储罐和危废暂存间。

1) 天然气泄露引起的环境风险分析

天然气储罐、输送管道发生泄漏引起火灾、爆炸事故时对大气环境的影响；项目使用天然气过程可能发生的风险为：

①储罐、管道：密闭储罐、输液（物品）管道相对是安全的，但由于管道布置在地面或空中，受环境及物料侵蚀影响，有破裂的危险性。

②阀门：项目天然气供应由阀门进行控制，其危险性在于作业时关闭不紧或年久失修（更换）时，易出现物品外溢。

2) 危废物质泄露的环境风险分析

项目生产过程中废矿物油（废液压油等）存放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储存场所发生事故类型主要为泄漏、火灾、爆炸；造成泄漏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搬运过程中将外包装损坏，或者包装外壳在重复使用或长期堆放过程中造成外金属壳腐烂等，造成液体泄漏；火灾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是泄漏后易燃物质遇到明火、电火花引起火灾。

(3) 风险防范措施

为使环境风险减小到最低限度，必须加强管理，制定完备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尽可能降低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及事故发生后的环境影响。

1) 天然气风险防范措施

①天然气储罐、管道在安装时做好防腐涂装，并做好验收工作。燃气管道系统具有单独的调节开关。

②项目天然气燃烧需要带压空气和氧气，设有防止空气或氧气回到燃气管道和回火的安全措施，符合下列要求：a.燃气管道上设有背压式调压器，空气和氧气管道上设有泄压阀；b.在燃气、空气或氧气的混气管道与燃烧器之间设有阻火器；c.使用氧气时，其安装符合有关标准的规定。

③天然气管道的防雷、防静电设计应符合下列要求：a.进出建筑物的燃气管道的进出口处，室外的屋面管、立管、放散管、引入管和燃气设备等处均设有可靠的防雷、防静电接地设施；b.防雷接地设施的设计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2010）的规定；c.防静电接地设施的设计符合国家现行标准的规定。

④天然气管道在钢管制造完毕后，内壁和外表面涂刷有防锈涂料。评价要求管道外表面每隔四至五年重新涂刷一次防锈漆，定期对积聚在烟道内的烟道灰清理。

2) 危废暂存间泄漏防范措施

针对废矿物油物质泄露可能产生的环境风险，企业已设置危废暂存间，具备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防漏、防腐功能，暂存间已地面硬化防渗，四周已设置围堰，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定期检查，确保完好无损，防止容器破损造成二次污染，并设置有明显的警示标志；

要求企业物质装卸时必须轻装轻卸，严禁摔拖、重压和减少摩擦，堆放稳妥。平时加强职工安全环保教育，增强操作人员的责任心，防止和减少因人为因素造成的事故；加强防火安全教育，配备足够的消防设施，落实安全管理责任。

企业已建立了各种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落实安全责任。主要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各岗位安全操作规程等。

7、排污许可

本项目属于 C3393 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项目，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排污许可属于登记管理，本项目排污许可类别确定依据见下表。

表 37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

| 行业类别 | 重点管理 | 简化管理 | 登记管理 |
|----------|-------------|---|--|
| 五十一、通用工序 | | | |
| 110、工业炉窑 |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 |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除以天然气或者电为能源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窑）以外的其他工业炉窑 | 除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以天然气或者电为能源的加热炉、热处理炉或者干燥炉（窑）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应执行登记管理，本项目建设完成后需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进行排污许可证登记变更。

8、本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账”汇总一览表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账”汇总表见表 38。

表 38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账”汇总一览表

| 项目分类 | 污染物名称 | 现有工程排放量合计 (t/a) | 本项目排放量 (t/a) | 以新带老削减量 (t/a) |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 (t/a) | 变化量 (t/a) |
|------|-----------------|-----------------|--------------|---------------|-------------------|-----------|
| 废气 | 颗粒物 | 0.018 | 0.0097 | 0 | 0.0277 | +0.0097 |
| | SO ₂ | 0.0792 | 0.0418 | 0 | 0.1210 | +0.0418 |
| | NO _x | 0.3615 | 0.0913 | 0.1808 | 0.2720 | -0.0895 |
| 废水 | COD | 0.0672 | 0.0269 | 0 | 0.0941 | +0.0269 |
| | 氨氮 | 0.007 | 0.0028 | 0 | 0.0098 | +0.0028 |
| 固体废物 | 一般固体废物 | 98.1 | 45.15 | 0 | 143.25 | +45.15 |
| | 危险固废 | 0.41 | 0.51 | 0 | 0.92 | +0.51 |
| | 生活垃圾 | 3.75 | 1.5 | 0 | 5.25 | +1.5 |

注：固体废物为产生量，排放量为0。

9、环境保护措施及投资估算

工程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应严格执行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的三同时原则。本工程总投资共计 500 万元，环保投资总计 18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 3.6%。工程环保投资估算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39。

表 39

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 项目 | | 环保措施 | 投资 (万元) | 效果 |
|----------------|---|--|------------|--|
| 废气 治理 | 本项目：天然气加热炉 天然气燃烧 废气 | 1套低氮燃烧器+1根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2） | 5 |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1；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 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 （2021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 窑企业绩效分级指标A级相关 排放限值 |
| | 以新带老： 现有天然气 加热炉、热 处理炉天然 气燃烧废气 | 2套低氮燃烧器+1根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 | 10 | |
| 污水 治理 工程 | 生活污水 | 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处 理后排至污水处理厂深度 处理 | 依托现 有 | 厂区总排口出水可以满足《污水 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和常袋镇污水处理厂 进水水质要求 |
| 固废治理工程 | | 依托厂区现有一般固废暂 存区20m ² 、危废暂存间 （5m ² ） | 依托现 有 | 合理处置 |
| 噪声治理工程 | | 减振基础、建筑隔声 | 3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12348-2008）3类、 4类标准，《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2类标准 |
| 合计 | | / | 18.0 |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内容要素 |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 污染物项目 | 环境保护措施 | 执行标准 |
|--------------|---|---------------|--------------------|--|
| 大气环境 | 加热炉天然气燃烧废气 (DA002) |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 低氮燃烧器+15m 高排气筒排放 |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1;《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分级指标A级相关排放限值 |
| 地表水环境 | 生活污水 | COD、SS、氨氮 | 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收水水质标准 |
| 声环境 | 生产设备等 | 等效连续A声级 | 安装减振基础、加装消声器、厂房隔声等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4类标准,《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
| 电磁辐射 | / | / | / | / |
| 固体废物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氧化铁皮、废边角料、加热炉废耐火材料,暂存至厂区一般固废暂存区,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填埋。危险固废废液压油,采用专用容器收集后,妥善暂存于厂区内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 | | |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厂区危废暂存间必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六防”等要求进行建设 | | | |
| 生态保护措施 | 本项目不涉及 | | | |

| | |
|-----------------|---|
| <p>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 <p>1) 天然气风险防范措施</p> <p>①天然气管道在安装时做好防腐涂装，并做好验收工作。燃气管道系统具有单独的调节开关。</p> <p>②项目天然气燃烧需要带压空气和氧气，设有防止空气或氧气回到燃气管道和回火的安全措施，符合下列要求：a.燃气管道上设有背压式调压器，空气和氧气管道上设有泄压阀；b.在燃气、空气或氧气的混气管道与燃烧器之间设有阻火器；c.使用氧气时，其安装符合有关标准的规定。</p> <p>③天然气管道的防雷、防静电设计应符合下列要求：a.进出建筑物的燃气管道的进出口处，室外的屋面管、立管、放散管、引入管和燃气设备等处均设有可靠的防雷、防静电接地设施；b.防雷接地设施的设计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2010）的规定；c.防静电接地设施的设计符合国家现行标准的规定。</p> <p>④天然气管道在钢管制造完毕后，内壁和外表面涂刷有防锈涂料。评价要求管道外表面每隔四至五年重新涂刷一次防锈漆，定期对积聚在烟道内的烟道灰清理。</p> <p>2) 危废暂存间泄漏防范措施</p> <p>针对废油物质泄露可能产生的环境风险，企业已设置危废暂存间，具备防风、防雨、防晒功能，暂存间已地面硬化防渗，四周已设置围堰，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定期检查，确保完好无损，防止容器破损造成二次污染，并设置有明显的警示标志；</p> <p>要求企业物质装卸时必须轻装轻卸，严禁摔拖、重压和减少摩擦，堆放稳妥。平时加强职工安全环保教育，增强操作人员的责任心，防止和减少因人为因素造成的事故；加强防火安全教育，配备足够的消防设施，落实安全管理责任。</p> <p>企业已建立了各种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落实安全责任。主要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各岗位安全操作规程等。</p> |
|-----------------|---|

| | |
|----------|--|
|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p>(1) 项目建设过程中主体工程、环保设施应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运行；项目建成后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要求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p> <p>(2) 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736号）的相关要求开展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登记管理申报。</p> <p>(3) 项目营运过程中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制度，落实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的责任人，明确工作职责，包括台账的记录、整理、维护和管理等。台账记录频次和内容须满足排污许可证环境管理要求，并对台账记录结果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负责。台账按照电子化储存和纸质储存两种形式同步管理。</p> <p>(4) 建设单位按照排污许可证中规定的内容和频次定期提交执行报告，按时提交至有核发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p> <p>(5) 建议企业按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行业A级企业的要求制定环境管理要求，主要包括制定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如机构设置、环保档案管理、台账记录。具体要求如下：</p> <p>①环保档案管理：要有健全的档案管理制度，环保存档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环保验收文件或环境现状评估备案证明；国家版排污许可证；环境管理制度（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长效管理机制，主要包括岗位责任制度、达标公示制度和定期巡查维护制度等）；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符合排污许可证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p> <p>②制定台账记录制度，具体记录内容包括：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燃料消耗记录；固废、危废处理记录；运输车辆、厂内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电子台账（进出场时间、车辆或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运送货物名称及运量等）。</p> <p>③人员配置：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p> |
|----------|--|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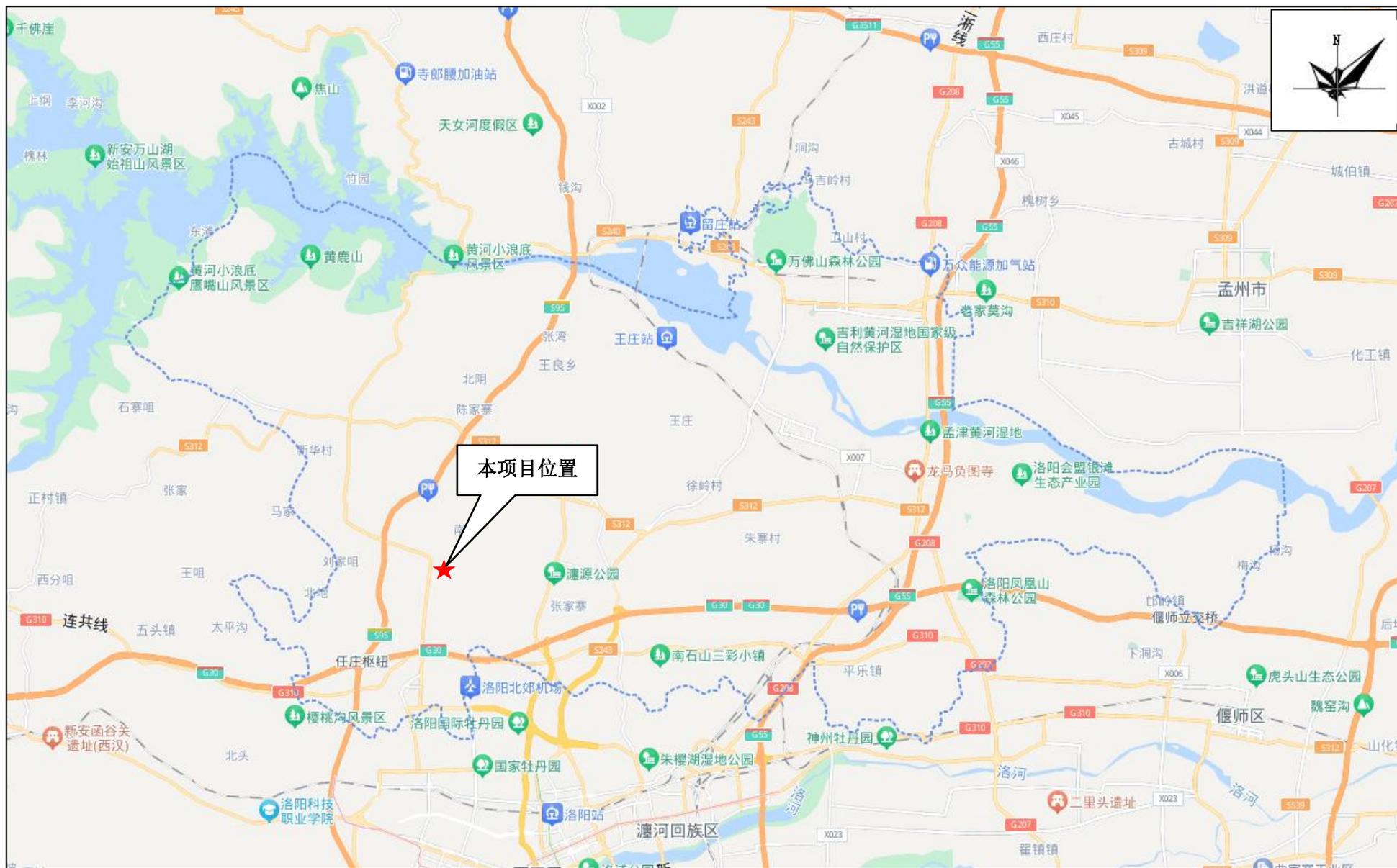
综合上述分析，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和地方环保管理要求，符合相关规划，厂址选择合理可行。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等各类污染物经采取相应防治措施后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及运行中只要认真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切实做到“三同时”，并在营运期内持之以恒的加强环境管理，就可以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来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 项目 分类 | 污染物名称 |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① |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③ |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④ |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 填)⑤ |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 体废物产生量) ⑥ | 变化量 ⑦ |
|--------------|-------------------|---------------------------|--------------------|---------------------------|------------------------------|--------------------------|-----------------------------------|----------|
| 废气 | 颗粒物 t/a | 0.018 | 0 | 0 | 0.0097 | 0 | 0.0277 | +0.0097 |
| | 二氧化硫 t/a | 0.0792 | 0 | 0 | 0.0418 | 0 | 0.1210 | +0.0418 |
| | 氮氧化物 t/a | 0.3615 | 0 | 0 | 0.0913 | 0.1808 | 0.2720 | -0.0895 |
| 废水 | COD(生活) t/a | 0.0672 | 0 | 0 | 0.0269 | 0 | 0.0941 | +0.0269 |
| | 氨氮(生活) t/a | 0.007 | 0 | 0 | 0.0028 | 0 | 0.0098 | +0.0028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 氧化铁皮、废边 角料t/a | 98 | 0 | 0 | 45 | 0 | 143 | +45 |
| | 加热炉废耐火材 料t/a | 0.1 | 0 | 0 | 0.15 | 0 | 0.25 | +0.15 |
| 危险废 物 | 废液压油 t/3a | 1.2 | 0 | 0 | 1.5 | 0 | 2.7 | +1.5 |
| | 含油废手套和废 抹布 t/a | 0.01 | 0 | 0 | 0.01 | 0 | 0.02 | +0.01 |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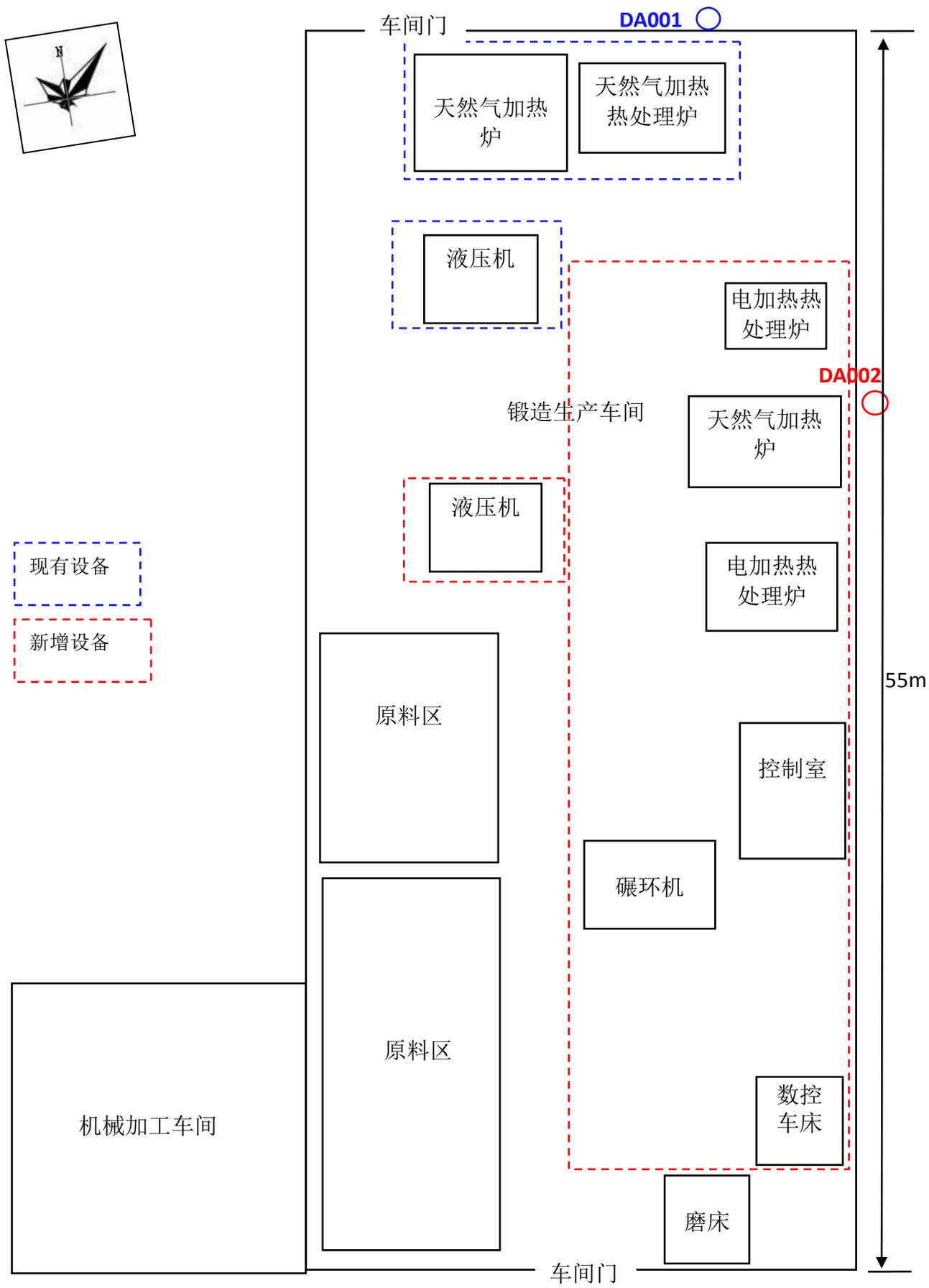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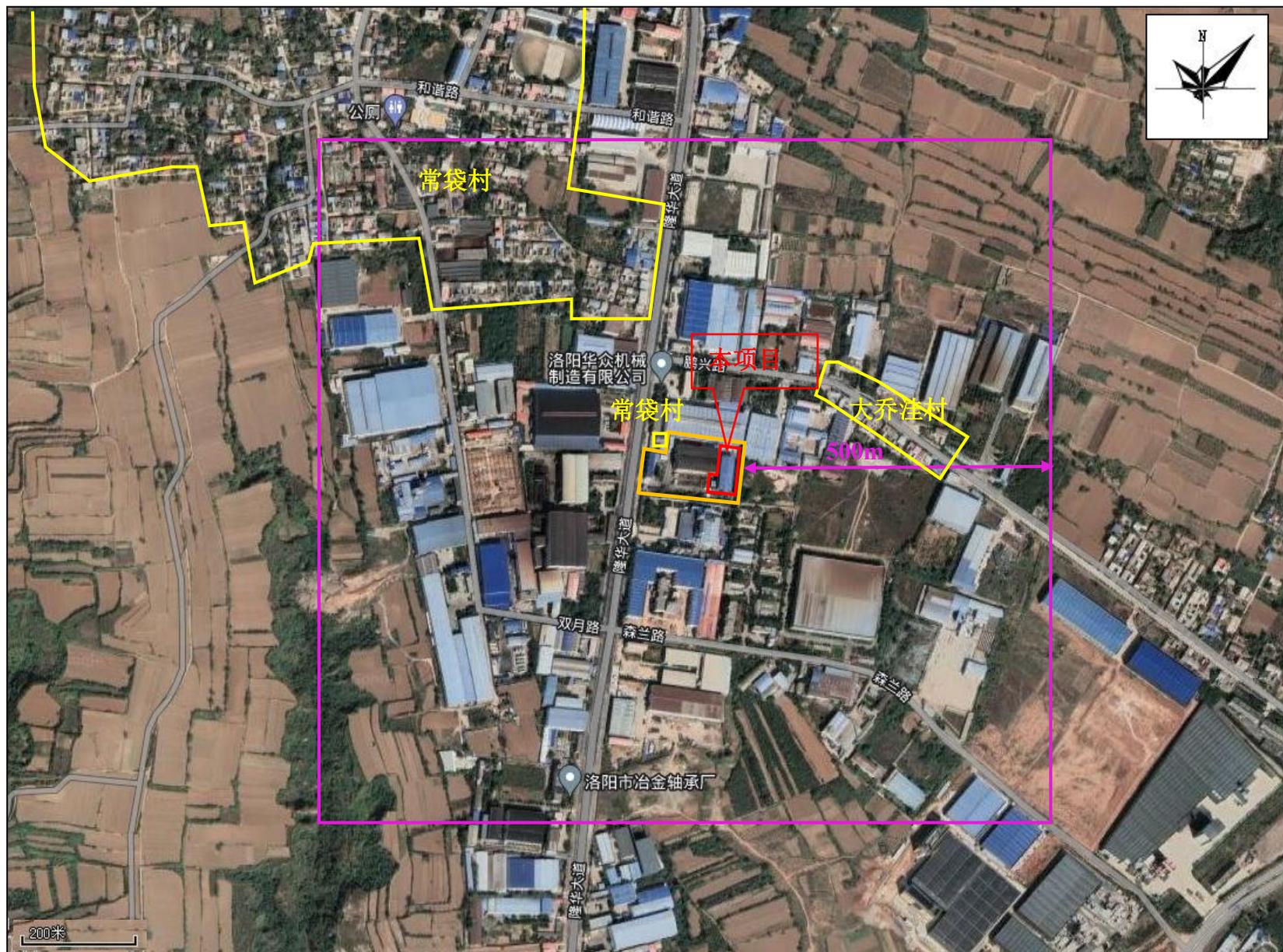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与厂区相对位置及周围环境概况、声环境检测点位图



附图 3 本项目生产车间设备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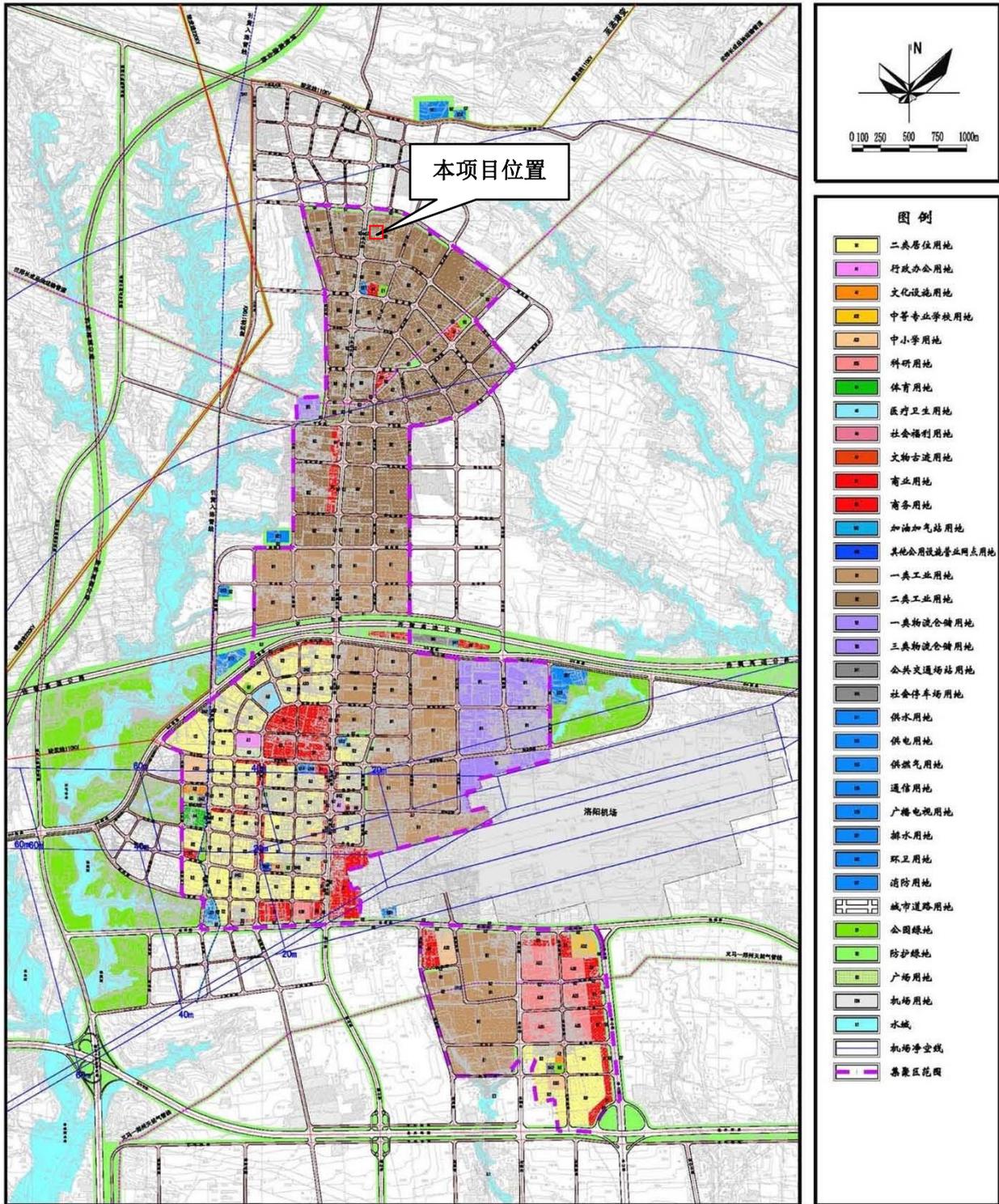


附图 4

项目厂界周边 500m 环境空气保护范围图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空间规划 (2016—2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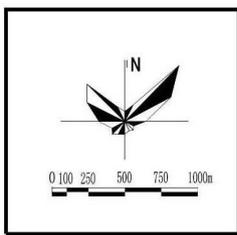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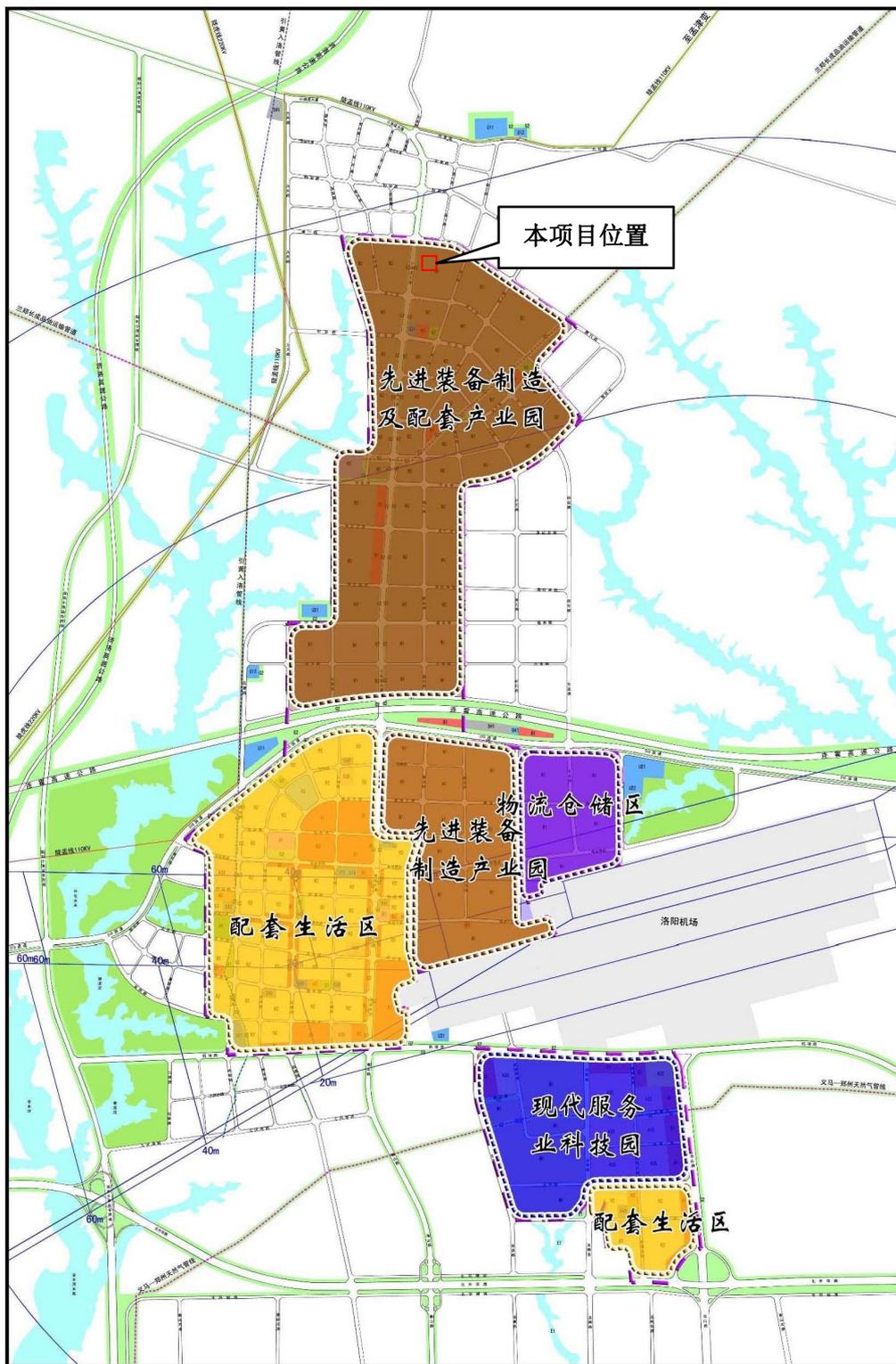
—— 土地使用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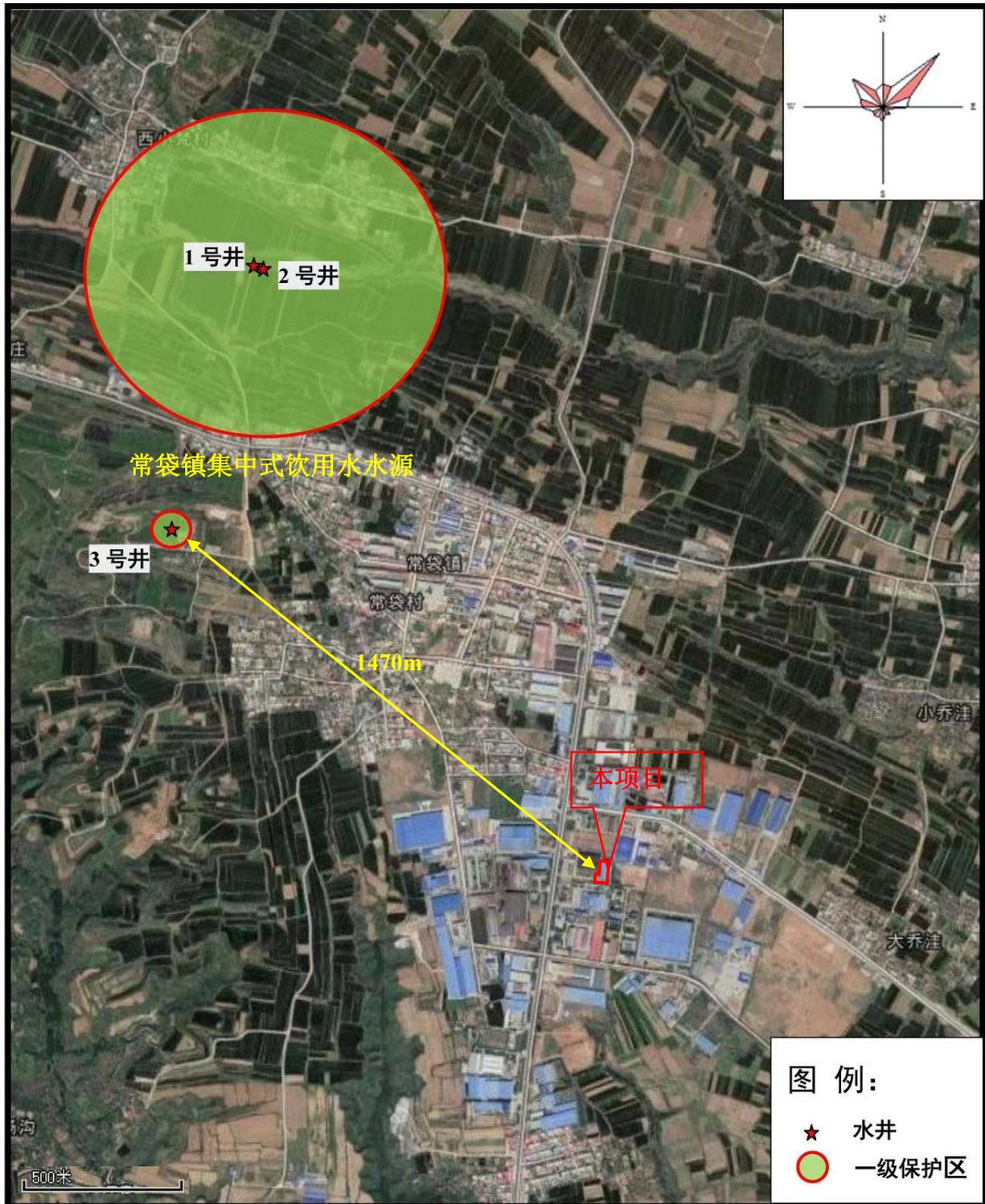
附图 5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空间规划 (2016—2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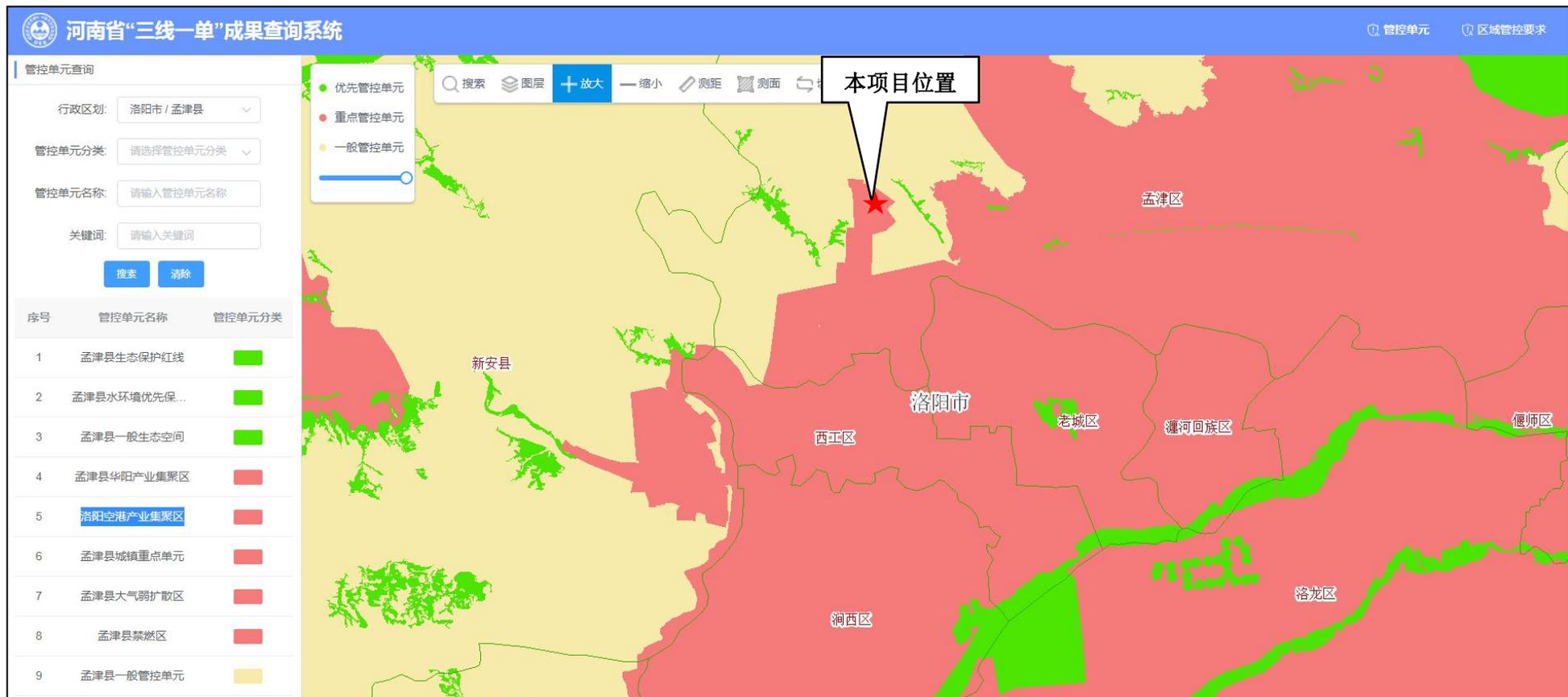
—— 产业空间布局规划图



附图 6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产业布局图



附图 7 项目厂址与饮用水源地相对位置关系图



附图 9 项目厂址与洛阳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相对位置关系图



厂区大门



厂区西侧隆华大道



厂区北侧企业



厂区北侧声环境敏感点



项目所在生产车间



项目负责人踏勘现场

附图 10

项目现状照片

委 托 书

河南宇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等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委托你公司对我单位“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项目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我单位将按时准确提供有关资料，咨询费用依照相关文件及合同执行，请据此开展工作。

委托单位（盖章）：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2023年6月10日



附件 2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306-410308-04-01-433581

项目名称: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 91410322674108931Y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设地点: 洛阳市孟津区常袋镇常袋村(原空港产业集聚区)

建设性质: 扩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依托原有生产车间新增设备, 不增加新地; 生产工艺流程: 外购原料—机加工—加热炉加热—静压(或碾环)—退火—(机加工)—成品; 新增设备: 燃气加热炉1台、电炉2台、碾环机1台、数控车床1台、5000t液压机1台; 项目建成后, 年产液压机械原件、金属压件等机械零部件2300吨。

项目总投资: 500万元

企业声明: 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项目入驻情况说明



洛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计划投资 500 万元，主要依托原有生产车间建设，新增燃气加热炉 1 台、电炉 2 台、碾环机 1 台、车床 1 台、5000t 液压机 1 台。计划建设周期为 2023 年 6 月至 2023 年 7 月。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区常袋镇常袋村，用地情况为建设用地。该项目符合我镇规划及产业发展定位，同意洛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入驻我镇。

常袋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6 月 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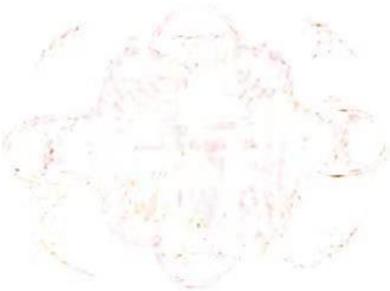


已
孟津区常袋镇
1/16

孟 集用 (2010) 第 002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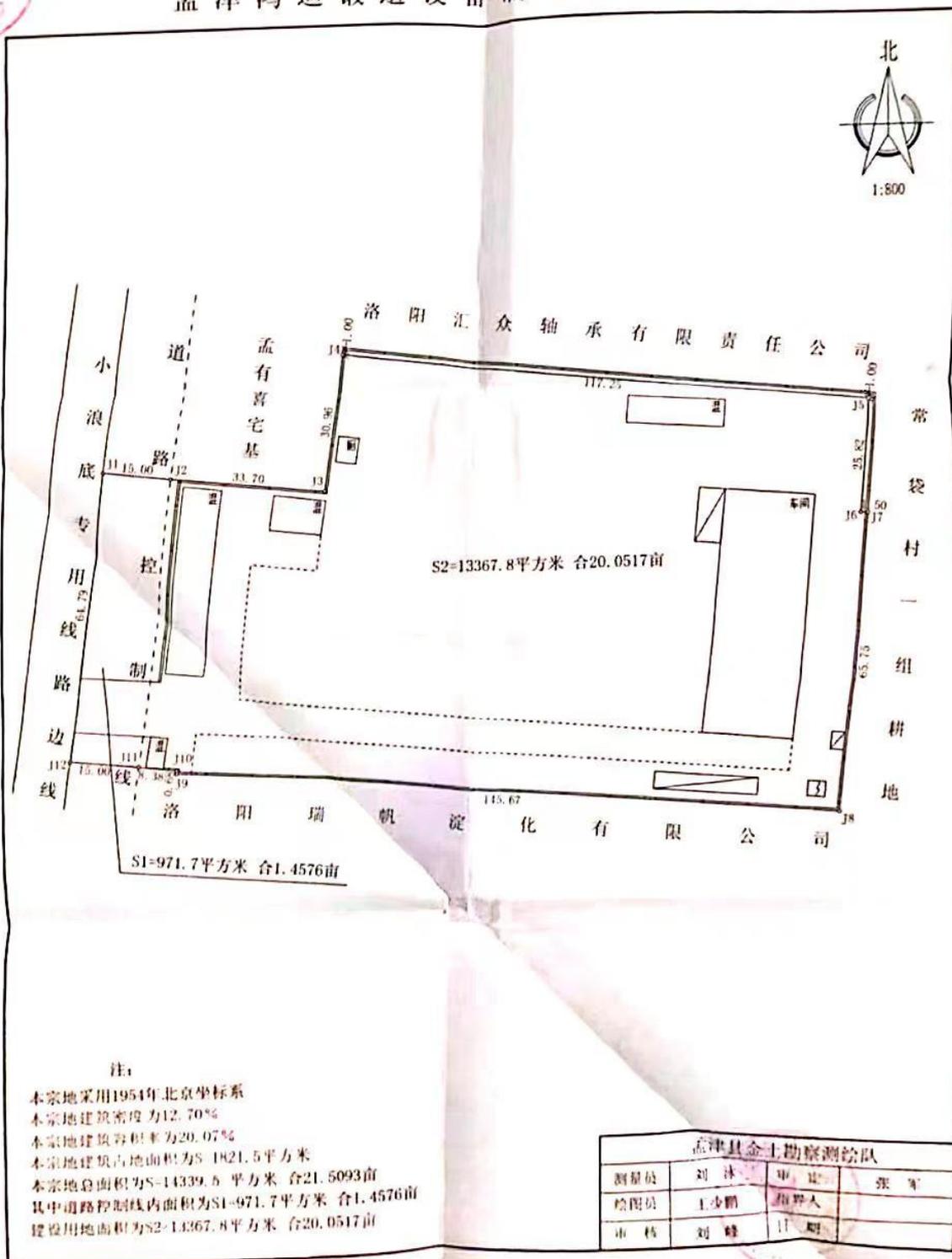
| | | | |
|---------|-------------------------|------|---------------------|
| 土地使用权人 |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 |
| 土地所有权人 | | | |
| 座 落 | 孟津县常袋乡常袋村 | | |
| 地 号 | | 图 号 | I-49-46-(38) |
| 地类 (用途) | 工业用地 | 取得价格 | |
| 使用权类型 | 批准拨用 | 终止日期 | |
| 使用权面积 | 13367.80 M ² | 其中 | 独用面积 M ² |
| | | | 分摊面积 M ²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宗地图



孟津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锻造设备及液压机械原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的 审批意见

孟环监审【2009】105号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河南蓝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锻造设备及液压机械原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报我局，根据报告表内容结合实地勘察，受洛阳市环保局委托，作出如下审批意见。

一、该项目露天生产平台、综合车间、仓库等生产设施及办公楼已建成，一生产车间未建成，属补做环境影响评价，你公司应按报告表内容进行整改，落实完善有关治污设施。重点整改以下内容：拆除原有 4 座单段式煤气发生炉，新上 2 座加热炉及 1 座热处理炉，加热炉燃料使用液化气，热处理炉采取加热炉余热进行热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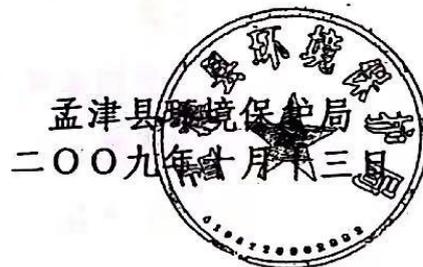
二、建设期间要严格管理，采取噪声防治措施，高噪声施工作业避开休息时间；生活污水经收集池收集沉淀处理后，作为保洁用水；运输散装建筑材料时盖上篷布，施工场地定期洒水；建筑垃圾及时清运。

三、该项目在生产过程中要加强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重点做好以下几点：1、加热炉车间采取全室通风措施；焊接车间采取全室自然通风措施。2、生活污水经收集池收集沉淀处

理后，全部用于厂区绿化，不得外排。3、噪声设备采取减振基础、车间隔音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4、废金属屑及边角料经收集后定期外卖；废乳化液经收集后，定期运往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经看垃圾池收集后定期运往垃圾填埋场。

四、项目整改后向环保部门申请试生产，经同意后，方可投入试生产，试生产三个月内，向环保部门申请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五、当该项目产品、工艺、规模、选址等内容与申报的报告表内容有改变时，应重新报环保部门审批。



负责验收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孟环监验[2011]02号

一、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锻造设备及液压机械原件制造项目能够按照环境保护的要求落实污染防治设施,基本满足了环评和批复的有关要求。我局同意该项目通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二、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锻造设备及液压机械原件制造项目在今后要加强管理,确保治污设施正常稳定运转,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生活废水必须全部综合利用,不得外排。

2、废金属屑等边角料全部外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加强管理,严禁废机油及废乳化液跑、冒、滴、漏,废机械油、废乳化液严格按危险废物管理办法进行收集、管理,收集后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3、采取有效隔声降噪措施,进一步降低厂界噪声,避免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4、对厂容厂貌进行综合整治,原料、成品进行合理安排存放,并种植花草树木,美化环境。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10322674108931Y001Y

排污单位名称：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县常袋乡常袋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22674108931Y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5月12日

有效期：2020年05月12日至2025年05月11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7



DNSH
鼎 晟 检 测

报告编号: DSJCAH11200023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项目

委托单位: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3 年 07 月 05 日



河南鼎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Add: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区青城路北端(盛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院内办公楼 1-4 层
E-mail: hndsjc888@163.com http://www.hndsjc888.com Tel: 0379-69911088

注意事项

- 一、本报告无检测报告专用章、骑缝章及 **MA** 章无效。
- 二、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三、报告部分复制，报告涂改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篡改无效。
- 四、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五、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1 前言

受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的委托，河南鼎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按照相关国家标准规范进行检测，根据检测结果编制本检测报告。

2 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1。

| 检测类别 | 采样点位 | 检测项目 | 检测频次 |
|------|-------|------|----------------------|
| 噪声 | 东厂界 | 等效声级 | 连续检测 2 天， 昼夜间 1 次 |
| | 西厂界 | | |
| | 北厂界 | | |
| | 常袋镇散户 | | |

3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见表 3-1。

| 检测类别 | 检测项目 | 检测标准（方法） | 检测仪器 | 检出限 |
|------|------|---------------------------------|-------------------------------------|----------|
| 噪声 | 等效声级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DSYQ-W001-3) | 21dB (A) |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DSYQ-W001-3) | 21dB (A) |

4 检测质量保证

4.1 所有检测项目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4.2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内，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4.3 样品交接与分析过程严格按照监测技术规范进行。

4.4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5 检测概况

2023年07月03日至04日对噪声进行现场采样,07月04日完成全部检测项目。

6 采样、分析人员名单

邓震、游浩等。

7 检测分析结果

7.1 噪声检测分析结果详见表 7-1。

1
2
3
4

表 7-1 噪声检测结果表

| 采样时间 | 采样点位 | 昼间 [测量值 dB (A)] | 夜间 [测量值 dB (A)] |
|------------|-------|--------------------|--------------------|
| 2023.07.03 | 东厂界 | 53 | 41 |
| | 西厂界 | 58 | 43 |
| | 北厂界 | 56 | 42 |
| | 常袋镇散户 | 57 | 44 |

注：检测期间天气为阴，气温为 23℃，气压为 96.5kPa，风向为西北风，风速为 2.5m/s

表 7-1 续 噪声检测结果表

| 采样时间 | 采样点位 | 昼间 [测量值 dB (A)] | 夜间 [测量值 dB (A)] |
|------------|-------|--------------------|--------------------|
| 2023.07.04 | 东厂界 | 54 | 42 |
| | 西厂界 | 57 | 41 |
| | 北厂界 | 55 | 42 |
| | 常袋镇散户 | 56 | 43 |

注：检测期间天气为晴，气温为 31℃，气压为 96.3kPa，风向为西北风，风速为 3.2m/s

——报告结束——

编制人： 程维 审核人： 赵培 签发人： 孙峰

签发日期： 2023.07.05

河南鼎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函审意见

2023年8月10日，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孟津分局在孟津区组织召开了《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专家技术函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孟津鸿运锻造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评价单位河南宇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及会议邀请的专家。与会代表在查看了建设项目厂址及周围环境状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情况的介绍和评价单位关于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函审意见如下：

一、报告表质量

该报告表编制较规范，评价目的明确，对工程产污环节进行了分析，针对主要产污点提出了相应的污染治理措施，评价结论总体可信，报告经补充完善后可以上报。

二、报告表应对以下内容进行补充完善

1、完善项目与集聚区规划、豫工信联装[2023]87号、绩效分级相符性分析；核实项目生产设备建设情况、原辅料消耗情况；完善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完善现有工程存在环保问题及整改措施。

2、细化项目废气源强、治理措施及污染物排放情况分析；细化项目噪声源强及厂界噪声预测结果；核实项目固体废物产生、贮存、处置措施分析。

3、核实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账”、环保投资和“三同时”环保验收一览表，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函审专家：李建立、张校申

2023年8月10日